



ALPHA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ALPHA ELECTRONIC CO., LTD.

105 Annual Report
年度年報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

姓 名：成書英

職 稱：財會部協理

電 話：(03)357-7799

電子郵件信箱：grace510@taiwanalpha.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陳鵬如

職 稱：財會部會計員

電 話：(03)357-7799

電子郵件信箱：janet@taiwanalpha.com.tw

二、公司及工廠所在地

總 公 司：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21、1223 號 9 樓

電 話：(03)357-7799

民 生 廠：桃園市龜山區民生北路一段 2 巷 2 弄 2 號、4 號

電 話：(03)316-8008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B1

網 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agent/agentIndex.aspx>

電 話：(02)2768-66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許秀明、林淑婉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taiwanalpha.com.tw>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從業員工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重要契約	6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資訊.....	64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資訊.....	65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65-1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65-2
(五)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資訊.....	66
(六)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資訊.....	67
(七)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67-1
(八)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67-1
(九)會計師查核意見.....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3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06
二、財務績效.....	207
三、現金流量.....	20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20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20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1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8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

218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105 年全球經濟成長放緩，公司積極調整策略維持既有產品的競爭力，加速新產品的研發創新及市場布局，持續控制成本強化在業界的競爭優勢。提升對客戶的服務，充份支援客戶在各類應用領域中推出新產品所需的技術仍會是我們的重點工作。105 年合併營收為陸億壹仟伍佰萬元，較 104 年增加 2.69%，105 年稅後淨利為伍仟貳佰萬元，較 104 年增加 30.74%，每股稅後盈餘為 1.44 元。

今年(106 年)本公司除拓展業務，開發多元的應用市場外，並持續致力於製程的精進，原物料的開發，以因應外在環境與經營條件的嚴苛挑戰。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全體股東致上最高的謝意，更感謝各位股東對艾華的肯定與支持。

爰將一〇五年度營業狀況報告如下：

(一)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1、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五年	一〇四年	差異數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615,127	599,030	16,097	2.69
營業成本	(436,175)	(442,133)	(5,958)	(1.35)
營業毛利	178,952	156,897	22,055	14.06
營業費用	(122,557)	(129,282)	(6,725)	(5.20)
營業淨利	56,395	27,615	28,780	104.22
營業外收支	10,258	24,223	(13,965)	(57.65)
稅前淨利	66,653	51,838	14,815	28.58
所得稅費用	(14,640)	(12,055)	2,585	21.44
稅後淨利	52,013	39,783	12,230	30.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067)	6,506	(21,573)	(331.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946	46,289	(9,343)	(20.18)

2、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五年度預算數	一〇五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694,477	615,127	88.57
營業成本	(538,771)	(436,175)	80.96
營業毛利	155,706	178,952	114.93
營業費用	(134,451)	(122,557)	91.15
營業淨利	21,255	56,395	265.33
營業外收支	17,921	10,258	57.24
稅前淨利	39,176	66,653	170.14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17.94	17.88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45.17	419.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1	3.70
	權益報酬率(%)	5.87	4.54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8.46	14.36
	純益率(%)	8.46	6.64
	每股盈餘(元)	1.44	1.10

4. 研究發展狀況

- (1)可繞曲式薄膜感測元件開發。
- (2)非接觸式感測器開發。
- (3)壓力感測元件模組開發。
- (4)薄膜位置感應元件開發。
- (5)光學導電材料開發。
- (6)耐壓導電材料開發。
- (7)客製化軟性感測元件開發。

(二) 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1、經營方針

面對詭譎多變的競爭環境，艾華將秉持服務、品質、責任之經營理念，並透過有效的管理來達到目標，具體推行重點為：

- (1)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成為客戶的技術仰賴者。
- (2)積極導入生產製程自動化及半自動化設備，以提高品質、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因應能源、人工、物料成本不斷上揚的嚴苛考驗。
- (3)致力於新市場、新技術的開發，並延攬與培育相關專業人士。
- (4)努力經營、保障投資者權益、善盡社會責任，回饋社會。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預期銷售數量

單位：KPCS

產品別	106 年度
	預期銷售數量
可變電阻器	42,372
開關	9,195
編碼器	4,782
其他	270
合計	56,619

(2) 預測依據

105 年全球經濟疲弱不振，預期 106 年川普政府上任後將履行擴大財政政策，全球經濟成長可望上揚。

106 年國際油價等原物料價格可望止跌回升，加上全球景氣增溫將對我國製造業生產帶來助益，但仍需留意英國脫歐談判、歐洲政經局勢動盪、美國貿易保護主義興起、中國大陸政策等帶來的負面影響。

本公司 106 年對於先前積極投入新產品之研發作業已進入量產階段，除在原產品的品質及服務上保有競爭力外，更期望今年度新產品能全面開展，提升競爭優勢，朝向穩定中成長的目標。

3、重要之產銷政策

生產面：

- (1) 製程整合，自動化設備導入，提高產能良率及生產效率，有效的達到降低人力成本。
- (2) 替代材料之開發及整合物料共通性，提高當地物料採購量，以降低物料成本及運輸成本，進而縮減物料交期。
- (3) 搭配生產，導入原料回收設備，降低廢料產生，提高整體生產效能，節省製造成本，並達節能減排，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銷售面：

- (1) 積極配合既有客戶開發新案，提高銷售量。
- (2) 開拓其他產品應用市場，以期產品銷售範圍更多元化。
- (3) 管控成本和價格，達到合理之利益。

4、未來發展策略與展望

艾華對電子產業邁向環保節能有深切的體認，除創新自己的研發能力外，也會尋求其他的合作技術與團隊、關鍵製程提升及產品專利，以提升營運效率，縮短開發時程，快速提供客戶完整的技術支援及解決方案，並採理性穩健的投資政策，積極的設法讓現有的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三)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 106 年，美國總統川普上任後的政策走向，將成為影響全球經濟發展的最重要因素。美國總統川普上任後，若確實履行擴大財政政策的政見，將帶動美國內需市場活絡，其他國家也將隨之受惠，全球經濟成長可望上揚。

另外，全球經濟仍面臨多項潛在風險，例如：美國升息效應、美國新政府經貿政策走向、亞洲新興市場債務風險、英國脫歐對歐盟政經發展影響、及貿易保護主義和民粹主義興起等，中國大陸經濟持續下滑，面臨資本外流壓力，人民幣貶值，對亞洲經濟帶來衝擊，美國產業政策主張製造業回流美國以及以美國利益優先的貿易政策，也將影響到亞洲的代工情況和市場的發展趨勢，但因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為許多產業包含影音、醫療、家電、工業、運動、汽車等使用的電子零件和薄膜式感測元件，且一向致力於配合客戶需

求開發客製產品，創造產品的獨特性和不可取代性，因此受到衝擊的影響相對較小；同時在大陸東莞廠生產製程持續導入自動化及半自動化設備，開發替代材料及整合共通性物料，以提高品質、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滿足客戶對品質及交期的需求。在經營團隊的合作及全體員工的努力下，持續提升公司穩定成長之競爭優勢，為股東們繼續帶來獲利與成長。

再次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全體同仁將更加努力創造更大成果以分享全體股東。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平安愉快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五十九年二月十四日奉准設立登記。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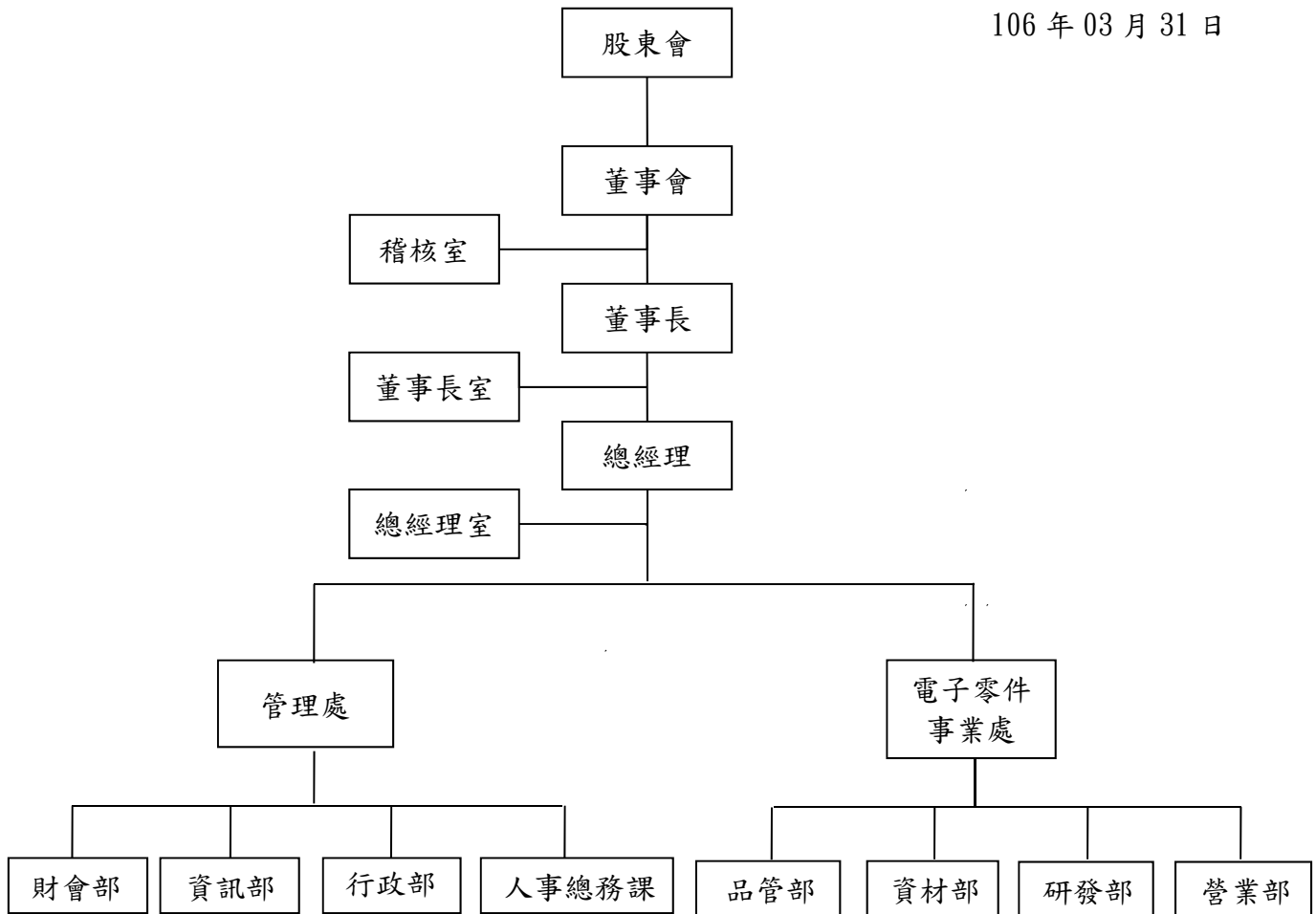
- 1、民國 59 年 2 月成立，登記資本額新台幣 500,000 元。
- 2、民國 66 年 1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18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680,000 元。
- 3、民國 68 年 8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6,72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8,400,000 元。
- 4、民國 73 年 10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6,9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5,300,000 元。
- 5、民國 75 年購買鹽埕段土地，面積 1,235 坪。
- 6、民國 77 年 10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45,9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61,200,000 元。
- 7、民國 80 年 1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15,3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76,500,000 元。
- 8、民國 80 年 2 月為取得穩定之供料來源，轉投資萬裕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61.90% 股權，投資金額計新台幣 19,500,000 元。
- 9、民國 83 年 7 月購買桃園市中正路辦公室，面積 220 坪。
- 10、民國 84 年 10 月，通過 ISO9002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11、民國 87 年 2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76,5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53,000,000 元。
- 12、民國 87 年 9 月，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 13、民國 88 年 12 月現金增資新台幣 30,6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183,600,000 元。
- 14、民國 89 年 10 月為擴展行銷網路，增加市場佔有率，投資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取得 100% 股權，投資金額計 USD641,395 元。
- 15、民國 90 年 1 月(89 年度)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6,72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220,320,000 元。
- 16、民國 90 年 6 月由永安廠搬遷至民生廠。
- 17、民國 90 年 8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2,68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233,000,000 元。
- 18、民國 91 年 06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7,0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250,000,000 元。
- 19、民國 91 年 06 月為取得穩定之供料來源，不致影響整體產能，並擁有完整之控制權，轉投資萬裕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另外 38.10% 股權，投資金額計新台幣 33,600,000 元。
- 20、民國 91 年 11 月正式掛牌上櫃。
- 21、民國 92 年 07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8,0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278,000,000 元。
- 22、民國 92 年 8~12 月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增資，轉投資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取得 100% 之股權，投資金額計 USD384,700 元。
- 23、民國 93 年 10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0,8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08,800,000 元。
- 24、民國 95 年 08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9,20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28,000,000 元。
- 25、民國 96 年 07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0,76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48,760,000 元。
- 26、民國 97 年 07 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8,24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67,000,000 元。
- 27、民國 100 年 12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新台幣 5,08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61,920,000 元。
- 28、民國 101 年 02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新台幣 950,000 元，資本額為新台幣 360,970,000 元。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106 年 03 月 31 日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管理處	1. 人事管理、教育訓練、進出口事宜等相關業務。 2. 網路管理、電腦設備維護及管理資訊系統之運用與協調。 3. 公司各項財務、會計、稅務事項等相關業務。 4. 內控制度彙整及頒佈、協助海外廠運作及進出口事宜。
電子零件事業處	1. 產品銷售、推展、市場開發及分析。 2. 產品研發、改良及模具開發。 3. 原(物)料之請採購、產品之製造及產品改良等相關業務。 4. 產品之製造加工、交期控制、製造技術等相關業務。 5. 產品品質及品質計畫之推行。
稽核室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運作之檢查、審核、評估及改進建議。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106年3月21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現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旭黃投資 (股)公司	不適用	105.05.18	三	90.04.28	5,727,418	15.86%	5,756,418	15.9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有翔投資 (股)公司	被投資 公司	
董事長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子軒	男	105.05.18	三	90.04.28	0	0	0	0	0	0	0	一橋大學學院 國際企業戰略研 究科 MBA	香港艾華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東莞士華電子有 限公司董事/總 經理 東莞艾華電子有 限公司董事/總 經理	董事	簡文英	母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有翔投資 (股)公司	不適用	105.05.18	三	102.06.10	3,498,930	9.69%	3,498,930	9.6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長	旭黃投資 (股)公司	股東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 簡文英	女	105.05.18	三	102.06.10	0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法文系	香港艾華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東莞士華電子有 限公司董事長 東莞艾華電子有 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黃子軒	母子	
董事 (註1)	中華民國	陳俊廷	男	105.05.18	三	105.05.18	0	0	0	0	0	0	0	加州大學電子工 程所 台林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業務副總 經理	台林電通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總 經理 好德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註2)	中華民國	薛靜芬	女	102.06.10	三	90.04.28	588,093	1.6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醒吾技術學院銀 行保險系	福和會計記帳報稅 事務所	監察人 (註4)	溫世明	二親等 親屬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純清	男	105.05.18	三	96.06.11	0	0	0	0	0	0	0	美國雪城大學企 管碩士 皇晶科技(股)公 司董事長	皇晶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鏗	男	105.05.18	三	93.06.15	0	0	0	0	0	0	0	美國 Eastern New Mexico University 企管 碩士(MBA) 寰宇出版(股)公 司總經理	致理科技大學財務 金融系兼任講師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		在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徐世漢	男	105.05.18	三	96.06.11	0	0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註3)	中華民國	薛靜芬	女	105.05.18	三	90.04.28	698,093	1.93%	698,093	1.93%	0	0	0	0	醒吾技術學院銀 行保險系	福和會計帳報稅 事務所	無	無	無
監察人 (註3)	中華民國	李奇瑾	女	105.05.18	三	105.05.18	0	0	0	0	0	0	0	美國伊諾諾大學 會計研究所碩士 松哲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部暨工商登 記部經理	松哲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部暨工商登 記部協理 松哲企業管理顧問 有限公司財務資深 顧問	無	無	無	
監察人 (註4)	中華民國	溫世明	男	102.06.10	三	76.08.27	365,498	1.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逢甲大學土木工程學系	毅杰實業(股)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註2)	薛靜芬	二親等 親屬	

註1：陳俊廷先生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就任董事一職。

註2：薛靜芬女士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卸任董事一職。

註3：薛靜芬女士、李奇瑾女士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就任監察人一職。

註4：溫世明先生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卸任監察人一職。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3月2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旭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原雄	65.89%
	英屬維京群島商 HIWIN CORPORATION (B. V. I.) LTD.	13.66%
	英屬維京群島商 HYPLUS CORPORATION (B. V. I.) CO. , LTD.	20.45%
	合計	100.00%
有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宏昌	37.00%
	英屬維京群島商 HIWIN CORPORATION (B. V. I.) LTD.	10.75%
	英屬維京群島商 HYPLUS CORPORATION (B. V. I.) CO. , LTD.	37.25%
	旭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合計	100.00%

註：英屬維京群島商 HIWIN CORPORATION (B. V. I.) LTD. 及英屬維京群島商 HYPLUS CORPORATION (B. V. I.) CO. , LTD. 無法提供其主要股東資料。

(三)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各目所列之情事：

106年3月21日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司 獨立董 事家 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旭黃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黃子軒			✓									✓		1
有翔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簡文英			✓									✓		無
陳俊廷 (註3)			✓	✓	✓	✓	✓	✓	✓	✓	✓	✓	✓	無
李純清			✓	✓	✓	✓	✓	✓	✓	✓	✓	✓	✓	1
陳志鏗			✓	✓	✓	✓	✓	✓	✓	✓	✓	✓	✓	1
徐世漢			✓	✓	✓	✓	✓	✓	✓	✓	✓	✓	✓	無
薛靜芬 (註4、5)			✓	✓				✓	✓	✓		✓	✓	無
李奇瑾 (註5)			✓	✓	✓	✓	✓	✓	✓	✓	✓	✓	✓	無
溫世明 (註6)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3：陳俊廷先生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就任董事一職。

註4：薛靜芬女士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卸任董事一職。

註5：薛靜芬女士、李奇瑾女士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就任監察人一職。

註6：溫世明先生自民國105年5月18日起卸任監察人一職。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3月2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子軒	男	99.08.16	0	0	0	0	0	0	一橋大學學院 國際企業戰略研究科 MBA	1.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2.香港艾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3.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4.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	董事	簡文英	母子
財會經理	中華民國	成書英	女	87.05.04	20,611	0.05%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系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業經理	中華民國	曾珮瑜	女	102.01.07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國貿系	無	無	無	無
研發經理	中華民國	劉韋良	男	95.10.18	5,090	0.01%	0	0	0	0	大同工學院材料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一) 董事之酬金

105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7)		有無來自 取來自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8)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 金額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旭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子軒																
董事	有翔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文英																
董事 (註11)	陳俊廷	—	—	—	—	1,117	102	102	4,439	—	—	—	300	—	—	11.45	無
董事 (註12)	薛靜芬																
獨立 董事	李純清																
獨立 董事	陳志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9)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2,000,000元	黃子軒、簡文英、陳俊廷、陳志鏗、李純清、薛靜芬	黃子軒、簡文英、陳俊廷、陳志鏗、李純清、薛靜芬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無	黃子軒、簡文英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共6位	共6位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 105 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105 年度董監酬勞金額經董事會通過決議分派新台幣 1,667 仟元，尚未於 106 年股東常會報告。

註 4：係指 105 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係指 105 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6：105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經董事會通過決議分派現金新台幣 4,001 仟元，尚未於 106 年股東常會報告。

註 7：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8：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陳俊廷先生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就任董事一職。

註 12：薛靜芬女士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卸任董事一職。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5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註 1)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5)		有無來自 領事 或 外 國 公 司 之 酬 金 (註 8)
		報酬(A)(註 2)		酬勞(B)(註 3)		業務執行費用(C)(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徐世漢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註 9)	薛靜芬	-		550		39	1.13	1.13
監察人(註 9)	李奇瑾							
監察人(註 10)	溫世明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D
低於 2,000,000 元	徐世漢、薛靜芬、李奇瑾、溫世明	徐世漢、薛靜芬、李奇瑾、溫世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共 4 位	共 4 位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 105 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105 年度董事會通過決議分派新台幣 1,667 仟元，尚未於 106 年股東常會報告。

註 4：係指 105 年度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後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

註 5：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9：薛靜芬女士、李奇瑾女士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就任監察人一職。

註 10：溫世明先生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卸任監察人一職。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5 年度；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1)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 2)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6)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黃子軒	2,370	2,370	—	—	—	—	200	—	—	—	4.94	4.94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4)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黃子軒	黃子軒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共 1 位	共 1 位

註 1：係填列 105 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2：係填列 105 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

註 3：105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董事會通過決議分派現金新台幣 4,001 仟元，尚未於 106 年股東常會報告。

註 4：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額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額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黃子軒	0	1,050	1,050	2.02%
	成書英				
	曾珮瑜				
	劉韋良				

註1：105 年度員工酬勞金額經董事會通過決議派發現金新台幣 4,001 仟元，尚未於 106 年股東常會報告。

(五)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5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董事				
監察人	17.53%	22.77%	17.53%	22.77%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增(減)比例	增(減)比例
			(5.24%)	(5.24%)

2、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皆按公司章程及公司規範依適當比例支付；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且對未來經營風險影響不大。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05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旭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子軒	6	0	100%	連任 105/5/18 改選
董事	有翔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簡文英	6	0	100%	連任 105/5/18 改選
董事	陳俊廷	2	1	67%	新任 105/5/18 改選
董事	薛靜芬	3	0	100%	舊任 105/5/18 改選
獨立董事	李純清	6	0	100%	連任 105/5/18 改選
獨立董事	陳志鏗	5	1	83%	連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徐世漢	6	0	100%	連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薛靜芬	2	0	67%	新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李奇瑾	3	0	100%	新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溫世明	2	0	67%	舊任 105/5/18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本年報第 37~38-1 頁董事會之重大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05 年 2 月 4 日董事會：

核准 104 年之績效評估結果及年終總所得內容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旭黃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黃子軒先生及有翔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簡文英女士外，其餘出席之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二)105年11月2日董事會：

分派104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案，除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之董事：旭黃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黃子軒先生及有翔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簡文英女士外，其餘出席之董事未表示異議，同意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董事及監察人教育訓練：統計105年董事監察人教育訓練總時數為28小時。請參閱本年報第18頁「105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二)本公司已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執行及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以強化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運作職能；本公司105年薪資報酬委員會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26-27頁「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10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名名稱	進修時數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子軒	105/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與功能性委員會實務運作	3
董事	陳俊廷	105/05/13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弊案研析-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105/08/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獨立董事	李純清	105/01/2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部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5/06/1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頒獎典禮暨專題講座	3
獨立董事	陳志鏗	105/01/26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5年度公司治理論壇系列-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105/08/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合併報表附註及附表暨IFRS Q&A解析	4
監察人	李奇瑾	105/05/11	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如何督導公司落實內部控制強化公司治理	3
		105/07/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經濟犯罪中「脫產行為」的法律責任與案例解析	3

2、105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名名稱	進修時數
財會主管	成書英	105/3/16	主導產業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研發投抵規劃研討會	3
		105/6/1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3.5
		105/10/17~105/10/18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05/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提升 IFRSs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宣導會	3.5
		105/9/2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兩岸最新稅務議題全解讀	3.5
		105/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透析稅務新制時代，創造企業致勝關鍵	4
		105/11/3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TP2.0 洞察先機	4
		105/12/8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3.5
稽核主管	莊玉貞	105/3/24	財團法人財經研究教育基金會	大型集團企業針對兩岸租稅協議之運用策略 -- 台幹薪資	3
		105/6/28	KPMG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最新法令解析	3
		105/9/3	中華人力資源管理協會	台籍人員派駐大陸任用方式、外派福利制度規劃與管理問題探討	6
		105/8/18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在全球化經營趨勢下的法律風險思維(含內線交易最新進展)	6
		105/9/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提升 IFRSs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宣導會	3.5
		105/10/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興)櫃公司應行辦理事項宣導說明會	3.5
		105/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大陸稽核實務研習班~採購篇	6
研發主管	劉韋良	105/8/3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4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無設置審計委員會，已設置兩席獨立董事以及三席監察人對公司財務報表編製後之查核、決策及制度之監督。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05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徐世漢	6	100%	連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薛靜芬	2	67%	新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李奇瑾	3	100%	新任 105/5/18 改選
監察人	溫世明	2	67%	舊任 105/5/18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於股東會召開時均通知監察人列席，面對面與股東進行溝通及報告。此外，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暨代理發言人專責負責與股東或投資人溝通事宜，內部則透過管理部門蒐集員工之意見，統籌後送交董事會專責機構提交監察人，且內部稽核主管於內稽過程中所發現之問題，亦會主動與監察人保持聯繫並做意見交換。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查核後，每月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監察人查閱。

2、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各監察人報告稽核業務。

3、會計師每季及年度出具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皆經董事會及監察人列席開會通過。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現行規章制度已涵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道德行為準則、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交易處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等。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除於公司網站上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連絡電話及信箱外，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聯絡資訊，若有任何意見或問題皆可以直接向相關人員提出及反應，溝通管道相當順暢，以維護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掌握其主要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資金貸與、背書保證等皆訂有辦法加以控管，另訂有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等違法獲利，並適時宣導教育員工遵循相關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成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p>	<p>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p>摘要說明</p> <p>1、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2、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的清潔及舒適，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出入口皆設門禁卡、保全及監視器，並經由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措施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p> <p>3、投資者關懷:本公司皆依法令於限期內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公司之資訊，以保障投資人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信箱，以做為投資人聯絡之窗口，專責處理投資人之問題及建議。</p> <p>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並會定期至供應商處了解及提升產品之品質。</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除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連絡電話及信箱外，亦有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聯絡資訊，若有任何意見或問題皆可以直接向相關人員提出及反應，溝通管道相當順暢，以維護投資人及利害關係人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產業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其105年度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年報第18頁。</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第206-210頁)。</p> <p>8、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平時皆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隨時告知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並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自105年4月1日起生效。</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已改善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鑑指標編號</th> <th>評鑑指標</th> <th>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4.15</td> <td>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公司簡介，至少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td> <td>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簡介，至少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td> </tr> <tr> <td>5.12</td> <td>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td> <td>本公司已具體訂定舉報制度，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taiwanalpha.com.tw 之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td> </tr> </tbody> </table> <p>(二)、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本公司已研議未來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等以提昇公司資訊透明度。</p>				評鑑指標編號	評鑑指標	說明	4.15	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公司簡介，至少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	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簡介，至少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	5.12	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本公司已具體訂定舉報制度，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taiwanalpha.com.tw 之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
評鑑指標編號	評鑑指標	說明										
4.15	公司網站是否揭露公司簡介，至少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	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簡介，至少包括公司沿革、所製造的產品或提供服務之介紹、組織架構與經營團隊。										
5.12	公司是否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本公司已具體訂定舉報制度，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www.taiwanalpha.com.tw 之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										
<p>註：運作情形不論是否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敘明。</p>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成 員家 數	備註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 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李純清			√	√	√	√	√	√	√	√	√	√	2	—
獨立 董事	陳志鏗			√	√	√	√	√	√	√	√	√	√	1	—
其他	周毓誠			√	√	√	√	√	√	√	√	√	√	0	—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07月29日至108年05月17日，105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李純清	2	100	—
委員	陳志鏗	1	50	—
委員	周毓誠	1	5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於各工作規則及標準作業規範中列有相關社會責任執行規定。雖未明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仍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精神，並研議訂定相關政策。</p> <p>(二)本公司不定時於各內部控制規則宣導社會責任教育，以加強社會責任之重視。</p> <p>(三)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是由管理處推動運作。</p> <p>(四)本公司會定期評估營運成本、獲利能力、物價指數、內外部薪資公平性與績效管理等，結合社會責任考量，訂立合理薪資報酬政策。公司對全體員工會適時的宣導道德行為準則及企業倫理相關規範；員工如有相關行為違反規則時，則視情節輕重提報懲處，並與績效考核制度做連結。</p>	<p>(一)目前內控制度及管理辦法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精神，未來研議訂定相關政策。</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p> <p>(四)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一)本公司已全面使用無鉛產品；成品包裝紙箱回收再利用；廢料並委由廢棄物清理公司回收處理，提升資源利用效率。</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本公司主要廠區均按安全建築法規、消防法規、勞工衛生安全法規、廢棄物清理法等規定維護工作環境及自然環境。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公司積極落實節能減碳政策，採用節能燈具、宣導員工節約水電用量，對公司內部各項作業流程與文件簽核，逐項建構以電子表單流程方式，降低紙張用量等措施。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配合管理需求，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及要求，設置專責部門/委員會處理，負責訂定、宣導及執行申訴懲戒相關辦法；員工得以書面遞交或電子郵件方式提出申訴，權責會務單位/人員並依據程序妥適處理。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本公司由管理處督導管理各種勞工安全衛生作業，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工作內容說明如下： (a)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藉以瞭解員工健康情形，及作業環境管理改善之依據。 (b)除定期檢查、校正機械等設備外，員工在工作開始前，均給予完整之教育訓練，使其熟悉機器設備及工具之正確使用方法與相關工作規則；且避免要求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為確保本公司採購作業的進行，並能適時、適質、適價、適量的提供本公司所需之產品，本公司內控制度已規範相關採購作業程序，且 ISO 制度內亦規範廠商考核評分項目及標準相關評鑑方式。	(八)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公司訂購單上明確註明，廠商若因品質不良或環境有害物質超標準導致生產或交貨損失時，本公司得要求賠償。	(九)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公司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年報，年報中載明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供投資大眾參考。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但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及股東的承諾，除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並積極投入綠色環保行動及公益活動，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因應企業社會責任的範疇日漸廣泛，不僅在經營管理上會更加重視，也會落實在生產營運面，來達到均衡利害相關人之利益以及對地球的保護。 1、在日常作業上推動綠色管理，產品全面使用無鉛的零組件，在辦公室、廠區實施節能減碳的意識宣導，透過節約用電、用紙及用水，各項資源再循環利用，來達到節約能源提升能源效率的運用。			

2、當今全球性的環境問題，需連結上下游、廠對廠的合作，藉由各自的專業與經驗分享，來完成提供消費者綠色產品的任務。本公司除了與客戶共同研發環保產品外，同時也與零組件供應商建立和諧的供應鏈，努力研究生產不斷循環再利用的材料。

3、「提供員工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是艾華做為企業者最基本的義務之一。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在廠區設有工安人員，定期做消防檢查、員工宿舍定期消毒與清潔等工作。另外宣導安全衛生資訊，增進員工工作安全衛生知識，降低傳染疾病、工作傷害與災害的損失。

4、105年捐贈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佛光山人間佛教發展基金會、健行科技大學合計新台幣1,470仟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已研議未來編製並致力取得相關驗證機構標準。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本公司基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已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明定所有員工執行業務時，需遵守政府法令以及承諾規範，並經管理部審查、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p> <p>(二)本公司已明定員工行為規範，並具體落實於內部管理辦法：已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廉潔承諾規範」、「資訊安全監控處理機制辦法」、「營業秘密暨工作規則」及相關教育訓練與宣導。</p> <p>(三)本公司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已明定於員工行為規範。主管除加強宣導公司內部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守則之行為時，得以具名檢舉方式向主管呈報，以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p> <p>✓</p>	<p>(一)本公司進行商業往來之前，皆會先考量其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p> <p>(二)本公司由管理處負責誠信經營政策制定，由稽核室負責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p>	<p>(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p>(二)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		(五)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未制定誠信經營守則，但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及股東的承諾，公司均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範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相符。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公司於辦理採購作業時，須接洽多家廠商比價。並加強宣導採購人員注重品德操守，視需要不定期調整採購工作職務。 (2)本公司與往來廠商合作案件均依規定流程辦理，並由相關單位定期查核經辦作業情形。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查詢方式：

-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相關法規及辦法。
-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www.taiwanalpha.com.tw> 之投資人專區揭露本公司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八)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 1、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已告知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所有員工，皆促使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www.taiwanalpha.com.tw> 之投資人專區。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1人為委託出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2、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已依決議修訂完成並於105年6月2日完成變更登記。
2、通過承認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暨合併決算表冊。	經股東會決議生效，並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通過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配息基準日105年9月10日，已於105年10月5日發放完畢。
4、通過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已公告當選名單並於105年6月2日完成變更登記。
5、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已於105年5月18日上傳重大訊息公告。

2、民國一〇五年度及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05/02/04	1、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運計畫。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3、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4、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5、訂定民國一〇五年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暨受理處所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6、訂定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期間、獨立董事應選名額、受理處所及其他必要事項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7、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二名)、監察人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8、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9、訂定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10、本公司經理人一〇四年之績效評估結果及年終總所得內容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相關之辦法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5/03/25	1、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3、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4、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5、本公司申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外匯避險交易額度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6、本公司申請日盛國際商業銀行外匯避險交易額度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7、審查一〇五年股東會股東提案及提名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8、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修訂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5/05/05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3、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5/05/18	選任本公司董事長。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5/07/29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本公司「研發循環」及「研發循環內部稽核施行細則」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3、訂定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4、本公司配發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5/11/02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三十日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之決議結果
	3、子公司「二〇一七年度稽核計畫」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4、本公司配發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6/01/24	1、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運計畫。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香港艾華有限公司擬資金貸予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3、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4、本公司「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5、訂定民國一〇六年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暨受理處所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6、訂定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7、本公司經理人一〇五年之績效評估結果及年終總所得內容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106/03/27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2、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3、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4、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5、本公司轉投資之孫公司香港艾華有限公司資金貸予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授權董事長分次撥貸。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6、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V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7、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8、本公司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提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9、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修訂案。		無	在場董事全體無異議一致照案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秀明	林淑婉	105.01.01~ 105.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		✓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旭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子軒	20,000	0	9,000	0
董事	有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文英	0	0	0	0
董事 (註 1)	陳俊廷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志鏗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純清	0	0	0	0
監察人	徐世漢	0	0	0	0
監察人 (註 2)	薛靜芬	110,000	0	0	0
監察人 (註 3)	李奇瑾	0	0	0	0
監察人 (註 4)	溫世明	(38,000)	0	0	0
總經理	黃子軒	0	0	0	0
財會經理	成書英	0	0	0	0
營業經理	曾珮瑜	0	0	0	0
研發經理	劉韋良	0	0	0	0
大股東	昇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0	0	0

註 1：陳俊廷先生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就任董事一職。

註 2：薛靜芬女士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卸任董事一職及就任監察人一職。

註 3：李奇瑾女士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就任監察人一職。

註 4：溫世明先生自民國 105 年 5 月 18 日起卸任監察人一職。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 變動 原因	變動 日期	交易相對 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6年3月21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 具有關係人或為配 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者，其名稱或 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昇廣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9,334,873	25.86%	0	0	0	0	無	無	-
昇廣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簡昭雲	1,372	0%	0	0	0	0	無	無	-
旭黃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5,756,418	15.94%	0	0	0	0	有翔投資 (股)公司	被投資 公司	-
旭黃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宋原雄	380	0%	0	0	0	0	無	無	-
有翔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3,498,930	9.69%	0	0	0	0	旭黃投資 (股)公司	股東	-
有翔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黃宏昌	4,121	0.01%	0	0	0	0	無	無	-
蔡明海	1,100,000	3.04%	0	0	0	0	無	無	-
保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990,000	2.74%	0	0	0	0	無	無	-
保宏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代表 人：曾保堂	0	0%	0	0	0	0	無	無	-
鴻圖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877,000	2.42%	0	0	0	0	無	無	-
鴻圖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代表 人：殷翠鳳	58,000	0.16%	0	0	0	0	無	無	-
薛靜芬	698,093	1.93%	0	0	0	0	無	無	-
沈萬達	619,378	1.71%	614,081	1.70%	0	0	陳秋菊	配偶	-
陳秋菊	614,081	1.70%	619,378	1.71%	0	0	沈萬達	配偶	-
蔡蟬伊	346,000	0.95%	0	0	0	0	無	無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LPHA INTERNATIONAL (B. V. I.)CAPITAL LTD.	1,826,095	100.00%	0	0	1,826,095	100.00%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0	0	5,000,000	100.00%	5,000,000	100.00%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0	0	0	100.00%	0	100.00%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0	0	0	100.00%	0	100.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59、02	1,000	500	500,000	500	500,000	現金入股	無	無
66、01	1,000	1,680	1,680,000	1,680	1,680,000	現金增資 1,180,000	無	無
68、08	1,000	8,400	8,400,000	8,400	8,400,000	現金增資 6,720,000	無	無
73、10	1,000	15,300	15,300,000	15,300	15,300,000	現金增資 6,900,000	無	無
77、10	1,000	61,200	61,200,000	61,200	61,200,000	現金增資 45,900,000	無	無
80、01	1,000	76,500	76,500,000	76,500	76,500,000	現金增資 15,300,000	無	無
87、02	1,000	153,000	153,000,000	153,000	153,000,000	現金增資 76,500,000	無	無
88、12	1,000	183,600	183,600,000	183,600	183,600,000	現金增資 30,600,000	無	無
90、01	10	32,000,000	320,000,000	22,032,000	220,320,000	盈餘轉增資 36,720,000	無	無
90、08	10	32,000,000	320,000,000	23,300,000	233,000,000	盈餘轉增資 12,680,000	無	(註一)
91、06	10	32,000,000	32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7,000,000	無	(註二)
92、07	10	32,000,000	320,000,000	27,800,000	278,000,000	盈餘轉增資 28,000,000	無	(註三)
93、10	10	32,000,000	320,000,000	30,880,000	308,800,000	盈餘轉增資 30,800,000	無	(註四)
95、08	10	38,000,000	380,000,000	32,800,000	328,000,000	盈餘轉增資 19,200,000	無	(註五)
96、07	10	38,000,000	380,000,000	34,876,000	348,760,000	盈餘轉增資 20,760,000	無	(註六)
97、07	10	45,000,000	450,000,000	36,700,000	367,000,000	盈餘轉增資 18,240,000	無	(註七)
100.12	10	45,000,000	450,000,000	36,192,000	361,920,000	庫藏股註銷 5,080,000	無	(註八)
101.02	10	45,000,000	450,000,000	36,097,000	360,970,000	庫藏股註銷 950,000	無	(註九)

註一：(90)台財證(一)第 138996 號函核准。

註二：(91)台財證(一)第 126297 號函核准。

註三：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3905 號函核准。

註四：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0610 號函核准。

註五：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1510 號函核准。

註六：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4970 號函核准。

註七：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4644 號函核准。

註八：經授中字第 10032905310 號函核准。

註九：經授中字第 10131645880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106年3月2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36,097,000	8,903,000	45,000,000	無

3、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6年3月21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無	無	17	2,155	1	2,173
持股股數	無	無	20,735,897	15,361,102	1	36,097,000
持股比例(%)	無	無	57.44	42.56	0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 10 元

106年3月21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至 999	877	93,096	0.26%
1,000 至 5,000	926	2,054,279	5.69%
5,001 至 10,000	158	1,148,997	3.18%
10,001 至 15,000	67	833,966	2.31%
15,001 至 20,000	28	514,124	1.42%
20,001 至 30,000	32	824,618	2.29%
30,001 至 40,000	17	592,856	1.64%
40,001 至 50,000	12	540,019	1.50%
50,001 至 100,000	24	1,605,168	4.45%
100,001 至 200,000	13	1,837,848	5.09%
200,001 至 400,000	10	2,563,256	7.10%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3	1,931,552	5.35%
800,001 至 1,000,000	2	1,867,000	5.17%
1,000,001 以上	4	19,690,221	54.55%
合計	2,173	36,097,00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3月21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昇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334,873	25.86
旭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56,418	15.94
有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98,930	9.69
蔡明海	1,100,000	3.04
保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	2.74
鴻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877,000	2.42
薛靜芬	698,093	1.93
沈萬達	619,378	1.71
陳秋菊	614,081	1.70
蔡嬋伊	346,000	0.9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28.15	24.40
	最低	20.30	19.40	
	平均	24.46	21.73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4.40	24.73	
	分配後	23.70	(註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36,097	36,097
	(註2)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10	1.44
		調整後	1.10	1.4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70	(註1)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1)
		資本公積配股	-	(註1)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22.24	15.09
	本利比		34.94	(註1)
	現金股利殖利率(%)		2.86	(註1)

註1：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註2：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擬由未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現金股利 36,097,000 元（每股配發 1.0 元），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派之。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4%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4%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4%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4%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獲利新台幣 66,679 仟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再扣除累積虧損)，擬提列員工酬勞現金 6%計新台幣 4,001 仟元及董監酬勞 2.5%計新台幣 1,667 仟元。

本公司依上述方式估列民國一〇五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另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認列為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之一〇五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議案如下：

項 目	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董監酬勞	\$1,666,964(元)
員工酬勞-現金	\$4,000,714(元)
員工酬勞-股票	0
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 數之比例	不適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決議分派員工酬勞 4,001 仟元及董監酬勞 1,667 仟元，與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4,334 仟元及董監酬勞 2,000 仟元之差異為 666 仟元，此為估計差異列為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損益。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員工、董監酬勞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通過	實際發放金額			
董監酬勞	\$ 1,088	\$ 1,088	\$ -	-	-
員工酬勞	2,993	2,993	\$ -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可變電阻器、開關、編碼器及薄膜式感測元件的製造加工及買賣。
- (2)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 (3)有關上項業務之經營及投資。

2、合併營收比重

產品/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可變電阻	67%	66%
開關	22%	19%
編碼器	9%	13%
其他	2%	2%

3、公司目前主要產品

- (1)可變電阻器。
- (2)開關。
- (3)編碼器。
- (4)薄膜式感測元件。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耐伸展電子材料開發。
- (2)耐候型壓力感測元件開發。
- (3)壓力感測元件模組小型化開發。
- (4)光學導電材料開發。
- (5)耐壓導電材料開發。
- (6)客製化軟性感測元件開發。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產業現況

回顧 2016 年的經濟表現，全球經濟復甦腳步疲軟，主要受到美日歐等先進國家表現未如預期，新興市場成長放緩，加上 6 月英國脫歐帶來的不確定性等不利因素影響，衝擊金融市場和全球貿易，影響消費者與投資人信心，全球經濟成長率創 2008 年全球金融海嘯以來新低點。

展望 2107 年，美國總統川普 (Donald Trump) 上任，其施政可能將令美國政經出現廣泛的變化，歐洲兩大經濟體法國及德國分別將於 5 月及 9 月選出新總統及新總理，全球籠罩著不確定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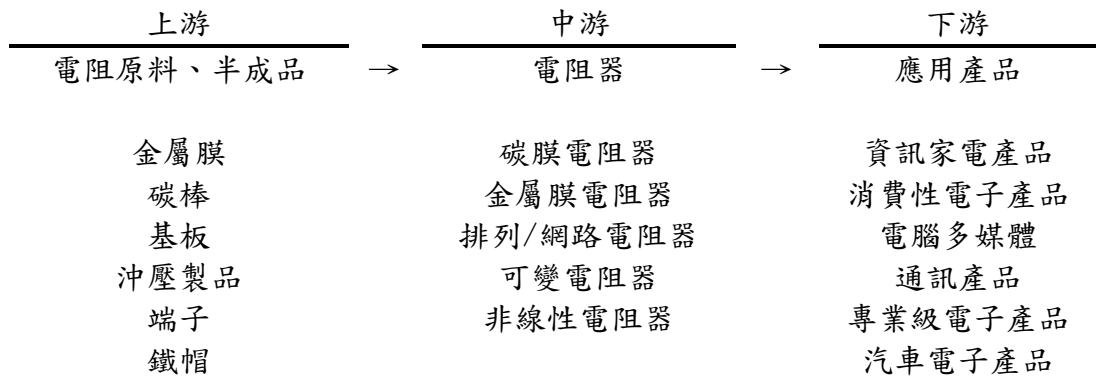
至於匯率變動部份，2016 下半年因美元升值，人民幣貶勢，牽動中國外匯儲備下降及資金外流的問題，恐怕對亞洲經濟帶來些衝擊，歐元也朝向與美元平價發展，總總的變異導致各國對經濟政策趨於保守，為了維持國內的經濟發展，一些政令傾向於鼓勵企業留在國內生產，此將多少影響到亞洲的代工情況和市場的發展趨勢，但因本公司所提供的產品為許多產業包含影音、醫療、家電、工業、運動、汽車等使用的電子零件和薄膜式感測元件，且一向致力於配合客戶需求開發客製產品，創造產品的獨特性和不可取代性，故受到衝擊的影響相對較小。

(2) 產業特性

- A、產品生命週期長
- B、屬營運資金密集產業
- C、土地、勞力成本密集產業
- D、需配合下游產品特性設計
- E、產品小型化
- F、電子產品之必需品
- G、產業替代小且應用廣泛
- H、市場價格趨於競爭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可變電阻、開關及編碼器，其係屬電子零組件中之電阻器類別，主要原料包括基板、摺動子、端子及外殼等，其功能為調節電子電路之電壓及電流，廣泛應用資訊家電、消費性電子，電腦多媒體、通訊及專業級電子產品，茲將該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3、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國際科技研究顧問機構顧能 (Gartner) 提出十大策略性科技趨勢。顧能副總裁西爾利 (David Cearley) 分析，十大趨勢可區分為三大類：「智慧 (Intelligent)、數位 (Digital)、網格 (Mesh，是指由人、流程、物件、服務所組成的智慧數位生態系)。」三大類別下，十大趨勢顯示未來實體和虛擬將更無縫接軌。其中幾項趨勢如下：

(1)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由多種科技與技術組成。一六年，超級電腦 AlphaGo 打敗韓國棋王後，帶起全球人工智慧 (AI) 狂潮和對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ML) 的討論。未來將進入能理解、學習、預測，甚至自行運作的系統。西爾利指出，AI 和 ML 造就各種智慧應用，硬體如機器人、自駕車和消費性電子，在軟體服務方面，則有虛擬個人助理 (Virtual Personal Assistant, VPA) 和智慧顧問等。

(2)數位分身 數位分身 (Digital Twin) 是指某種實體物品或系統的動態軟體模式，藉由感應器蒐集的資料，來偵測狀態、回應變化、改善操作及增加價值。未來三到五年，上億的物品都將擁有數位分身。企業將利用數位分身進行及規劃設備維修、設計生產流程、廠房運作、預測設備故障或提升營運效率，及輔助產品開發。美國太空總署 (NASA)、空軍，到跨國企業奇異 (GE)，都開始運用數位分身技術。像 GE 就嘗試在虛擬環境中，用數位分身技術設計並測試，確定產品效能達到理想值，才移到產線製造。

所有未來的趨勢都顯示 Sensor 將被廣泛的需求和應用，掌握此商機，我在新產品領域中投入研發技術以創造產品的獨特性，並自行研發半自動/全自動成品加工檢測設備，以期能降低成本創造更高的效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二年度研發費用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研發支出	30,727	25,491
營業收入淨額	599,030	615,127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5.13%	4.14%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在過去所投入的研發成果，除配合既有產品應用之顧客的需求，並積極投入軟性產品開發，而相繼推出了以下產品：

- (1)壓力感測元件模組運用。
- (2)位置感測元件模組運用。
- (3)環狀觸控式軟性位置感測元件。
- (4)多款複合式客製化薄膜感測元件。
- (5)可 360 度迴轉型之可變電阻器。

(四)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A、既有客戶的鞏固和市場佔有率的拓展。

B、推廣新產品並開拓不同領域的新市場。

C、加強品牌的識別性和能見度。

(2)生產策略：

A、加強半自動化生產技術，提升生產效率。

B、提高關鍵原料自製率，以降低成本及維持品質之一致性。

C、遵守準時交貨原則，提高客戶滿意度。

(3)產品技術發展策略：

A、開發新技術，新應用市場，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

B、加強基礎研究，改善產品品質。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A、分散單一市場風險，開發國內外新興市場。

B、進行產品多樣性經營，開創新的營運模式。

C、建立產品品牌形象，提升企業永續發展經營。

(2)生產策略：

A、持續自動化生產技術之提升與整合，降低人工比率，穩定產品品質，提高生產效率。

B、加強品質管制工作，提供客戶優質產品與服務。

(3)產品技術發展策略：

A、研發綠能節能產品與技術。

B、開發其他電子式產品，薄膜式感測元件，拓展新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為可變電阻器、開關、編碼器及薄膜式感測元件，在下游專業應用領域市場具競爭優勢。

2、集團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區域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	金額	%
亞洲	494,832	83%	505,358	82%
美洲	61,535	10%	74,017	12%
歐洲	38,489	6%	32,665	5%
其他	4,174	1%	3,087	1%
合計	599,030	100%	615,127	100%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各國的市場需求早年以美國為最大，然近幾年因成本壓力及匯率變動的影響造成下游組裝業大量外移。在西歐各國的市場以德國、義大利、英國為較大，其也開始尋找亞洲地區的組裝廠以降低其成本壓力，市場需求大多集中在台灣、中國及少數東南亞國家。

可變電阻器、開關產業屬被動電子元件的一環，是電子產品必備元件，而產品又無明顯的生命週期，產品的市場需求雖因經濟風暴的影響而下滑，但仍有其穩定的需求性、不易被取代。

可變電阻器、開關隨著電子元件效能的提昇，新產品成熟度更趨穩定，功能更是發揮出輕薄短小，使得市場的接受度遍及電腦、通信、消費性電子產品、家電、及汽車電子等領域，市場需求範圍廣大。

薄膜式感測元件擁有超薄、可撓折、密封等優越的特性，因此能夠平貼於彎曲之表面，且耐用堅固、品質穩定。目前已被廣泛應用於穿戴式電子、專業音響設備、醫療照顧、汽車工業、工業自動化等多元的產業中，作為其觸控介面，以感測並回饋力量的訊息。

4、競爭利基

A、本公司為預防低價產品的競爭將積極培養管理、技術人才以提昇產品整體的附加價值，進而創造合理之利益。

B、針對不同市場來開發不同之產品規格與擬定不同之產品策略。需持續不斷投入研發人力與經費來開發新產品，以保持技術之領先，並進入高階電子零組件市場，以創造產品的差異性。

C、掌握產品趨勢與研發技術

本公司成立迄今已擁有四十多年的研發經驗，除了掌握主要原材料關鍵碳膜性技術外，並積極與產業各界合作研發新世代主流產品相關機種開發，提昇產品壽命及性能，以期掌握市場的脈動，有效創造有利競爭優勢。

D、採取彈性生產模式

為配合客戶訂單需求，擬定具有相對生產優勢之生產基地，以配合客戶需要，目前有台灣及東莞廠可配合。

E、機動性調整生產模式

機種齊全，可同時生產及供應客戶多樣產品，以取得市場之競爭優勢。

F、提供穩定之產品品質

公司的經營原則即是堅持品質提昇，維護顧客權益，取得 ISO-9001、TS16949 等認證，多年來深受客戶好評。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本公司產品品質優良，種類齊全，早已深獲客戶之信賴，主要客戶（如 Lutron, Harman、Boss、Schneider）皆已有多年的往來關係。

- b、本公司為了加強拓展國際行銷，除了在世界各主要市場設有代理商外，每年也定期派員至世界各地作業務考察及市場推廣，以期能有效掌握各地商情和發展趨勢，此外，為加強自有品牌之推廣，近年來更不斷參加各類商展，也取得客戶的委託設計，效果相當良好。
- c、產品關聯性大應用範圍廣，為各主要專業音響設備、燈光控制器、通訊及民生消費家電不可或缺之零組件。
- d、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已建立穩定之供貨關係，能確實掌握供貨來源、供貨的穩定及合理的價格。
- e、本公司擁有四十多年開發關鍵性技術進行產品差異化，進而開發出具有特色之產品，如此一方面創造了產品本身的附加價值，另一方面並可避免落入標準規格產品的價格中。
- f、電子元件之品牌尤其重要，它不僅代表了一家公司之形象與信譽，更可拉近與客戶間之關係，進而提昇行銷通路之忠誠度。由於民生消費性家電產品或工業電子產品著重安全性、可靠性與穩定性，因此廠商需有長期經營品牌與永續經營之決心與實力。本公司成立至今邁入第四十七年，除了擁有海內外生產基地與深厚的製造經驗外，近年來更培養出優秀的產品研究團隊。由於公司良好的企業體質與電子產品市場蓬勃發展，未來整體營運更上一層樓應是可預期的。
- g、本公司未來營運方向將朝家電、醫療等專業相關之應用領域邁進，因此既有傳統產業之穩定性也有專業產業之獨特性。在整體營運風險上將較一般公司來得低。

B、不利因素

- a、高科技產品推陳出新，有經驗、有研發能力的工程人員不易尋得。
因應對策：
 - (1)加強研發團隊之實力，密切注意產業之發展動態積極引進有電子電路及機械設計基礎之青年，加以長期培養，以增強新產品的研發能力，並透過與國內研發機構技術合作之方式來吸引專業人才。並藉由股票上櫃，提高知名度，吸引相關人才加入公司團隊。
 - (2)加強研發能力使產品功能具有差異性與特色，創造附加價值。並透過策略聯盟之方式，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提高競爭者之進入門檻全力維繫原有優良客戶之關係，利用海外子公司就近服務客戶之優勢，快速掌握市場需求及趨勢。
- b、大陸低價產品削價競爭。
因應對策：以高品質穩定市佔率並積極研發新產品，以及開發新的產品應用產業進行產品差異化，並創造產品附加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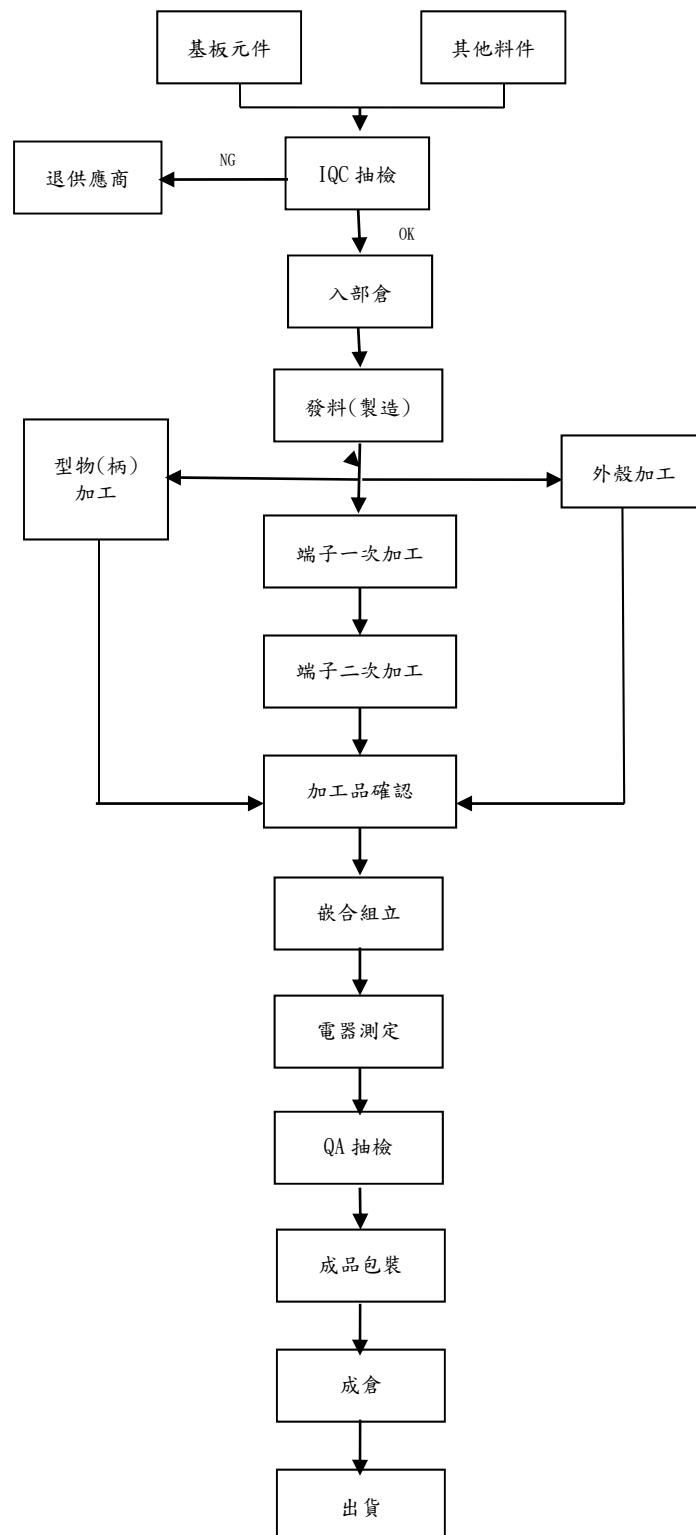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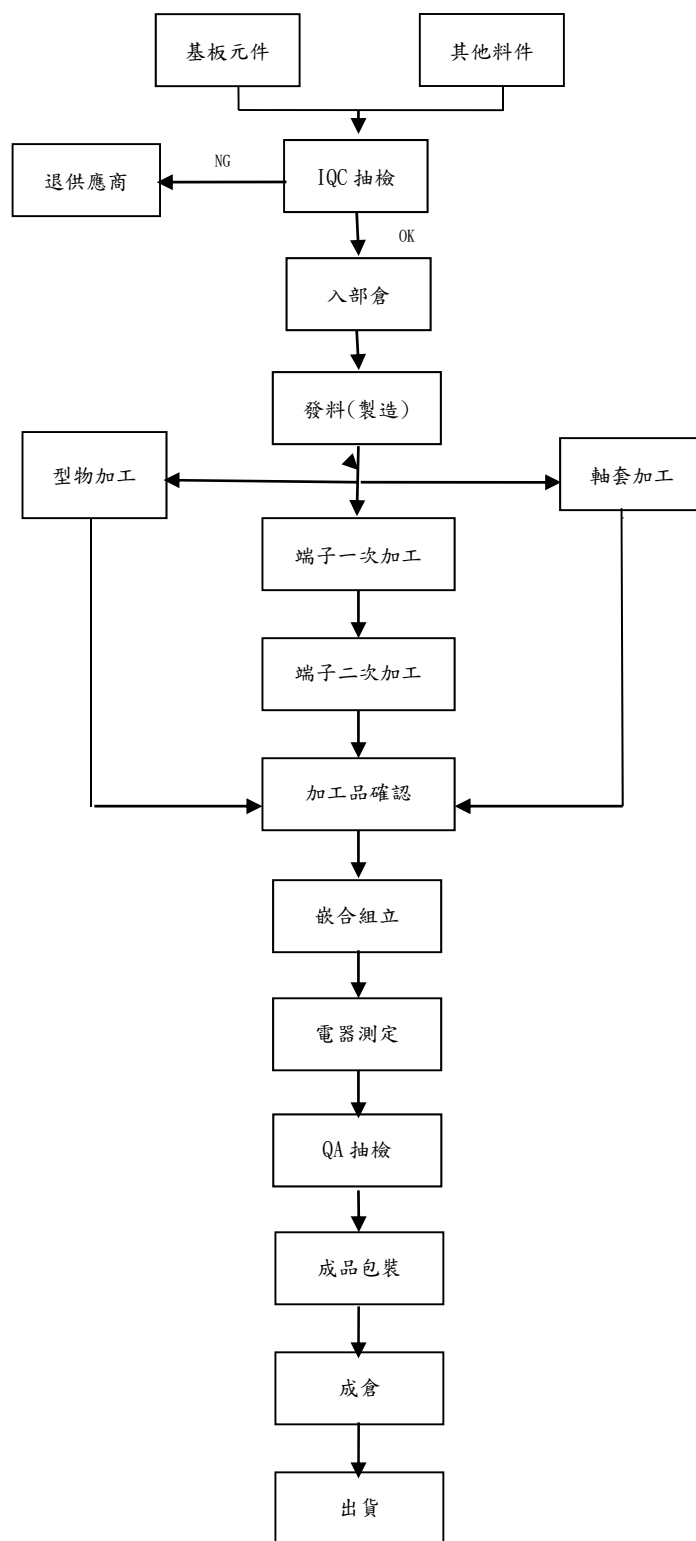
產品別	應用產品	應用
家用電子產品	電燈, 家用電器(洗衣機, 電扇.. 等) 電子式醫療器材	電源開關, 亮度調整 電源 ON/OFF, 功能選擇 功能選擇, 速度調整
消費電子產品	Video player, 航空模型遙控器. Audio speaker, 汽車 Audio, EQ(等化器), 電子式樂器(電吉他)	功能選擇 功能選擇, 音量, 音質調整 功能選擇, 音量, 音質調整
電腦多媒體	CD-ROM, DVD-ROM, 多媒體喇叭, 音效卡 (AC-3), 鍵盤, 顯示器	音量, 音質調整 功能選擇, 功能調整
網際網路, 通訊	2D, 3D 滑鼠, 無線對講機, 手機	功能選擇 功能選擇, 音量調整
專業電子產品	Mixer 錄音室控制台, 舞台聲光控制台 電子儀器, 醫療儀器 自動化機器	功能選擇, 音量, 音質, 亮度調整 功能選擇 功能選擇
汽車電子	車用多媒體影音設備 車用衛星導航系統 車燈用適路性系統 汽車恆溫系統	功能選擇, 音量, 音質調整 功能選擇 方向調整 感應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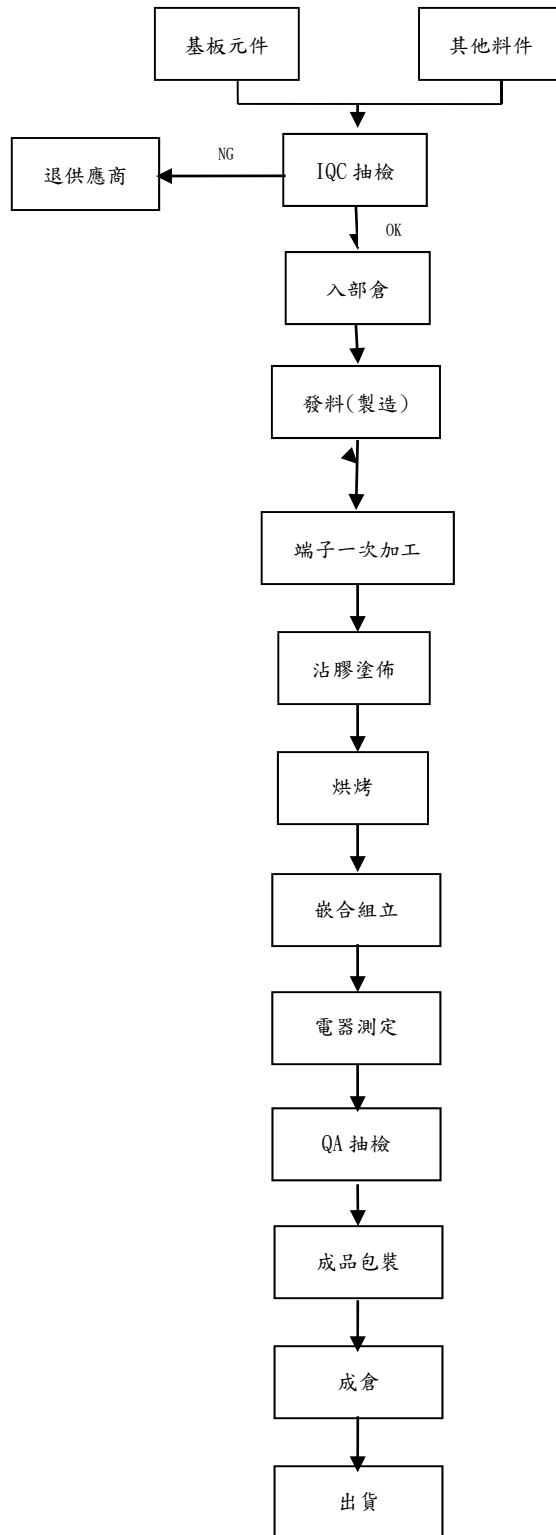
可變電阻(滑動式)(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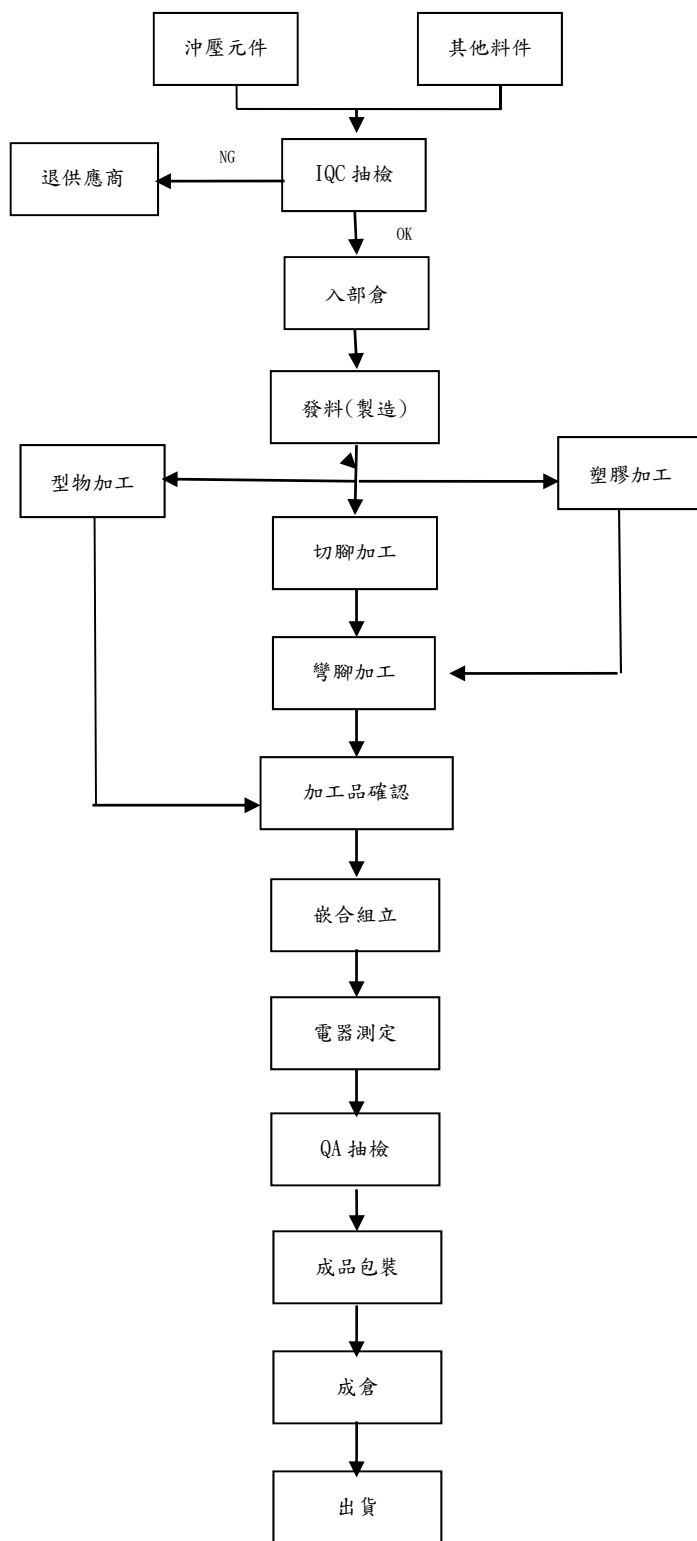
可變電阻(旋轉式)(2)



開關類(3)



編碼器(4)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基板	A 廠商	良好
五金	B 廠商	良好
塑膠	C 廠商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集團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集團進貨無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 2、主要銷貨客戶名單：集團銷貨無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可變電阻		50,059	40,047	291,439	50,800	40,640	294,844
開關		9,693	7,754	75,485	10,411	8,329	85,684
編碼器		5,922	4,738	46,667	4,205	3,364	35,843
其他		242	193	15,619	97	78	4,024
合計		65,916	52,732	429,210	65,513	52,411	420,395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KPCS/新台幣仟元

量值 主要商品	年 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量	值	量	值
可變電阻		39,969	404,554	40,451	402,128
開關		8,595	116,858	9,480	132,962
編碼器		4,537	80,474	3,301	55,757
其他		6,441	13,241	5,668	8,183
合計		59,542	615,127	58,900	599,030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7	6	6
	生 產 線 上 員 工	566	574	569
	一 般 員 工	219	222	176
	合 計	792	802	751
平 均 年 歲		33.88	33.22	34.64
平 均 年 資		4.15	4.02	4.1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9	10	10
	大 專	76	82	76
	高 中	101	107	101
	高 中 以 下	606	603	56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因汙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可能支出：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汙染環境而遭受到損失及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極可能之支出：

本公司以產品特性而言，並無環境汙染之情形，故無須設置防制汙染設施；且廢棄物均委由專業機構處理。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A、員工保險部份：遵守法令規定為員工投保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

B、獎金部份：

a. 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發給節慶獎金及年終獎金。

b. 凡本公司員工本人若有結婚，住院、未婚者員工父母，祖父母，及已婚者員工配偶父母，祖父母，子女，若有死亡，均得依規定申請禮金，奠儀金或慰問金。

C、提供各種管道，持續進行全面性員工溝通，並即時回應員工意見。

D、對於員工意外傷害或因病住院者，本公司均主動加以慰問以示關懷。

E、父親節，母親節已婚育有子女者發給蛋糕。

F、員工旅遊補助(由職工福利會補助)。

1.1 子公司員工福利措施:

- A、依當地的規範，予以提供保險、產假等。
- B、發放年終獎金、年節禮品等。
- C、春節後，請在職員工返鄉代為招工（作業員），發放介紹獎金等。
- D、工廠員工端午節、中秋節發放粽子、月餅等；每月月底並請膳食廠商加菜。
- E、提供各種管道，持續進行全面性員工溝通，並即時回應員工意見。
- F、對於員工意外傷害或因病住院者，本公司均主動加以慰問以示關懷。
- G、自行舉辦活動（如籃球比賽等）。

2、退休制度

- A、公司於75年11月成立勞工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設委員九人且依(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按月為新進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條例之原有員工，依每月薪資總額6%按月提撥，同時繼續為選擇適用舊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員工及選擇適用新制退休金辦法之原有員工的舊制保留年資，按原員工退休辦法退休金給付標準計算提撥適額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專戶。
- B、海外地區之子公司依各地政府規定，提撥公積金或給付退休金。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公司的營運目標須靠勞資雙方的共同努力才能達成，本公司一向本著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經營理念處理勞資雙方之問題，對員工之意見極為重視，員工得隨時透過公司之正式或非正式之溝通管道，充份表達其生活上與工作上所遭遇之問題，故勞資關係一向良好，無爭議情事發生。

(二)本公司105度員工教育訓練內容如下: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受訓人次	806人	82人
受訓時數	405小時	311.5小時
經費支出	0仟元	145仟元
課程名稱	1、生產BOM表、SOP及圖面對應說明 2、ISO 9001:2015品質系統改版暨內部稽核員訓練課程 3、大家的日本語 4、從研發轉入生產之整體品保作業 5、無塵室維護與監控實務 6、高值化化學材料應用商機研討會	1、3D列印創意設計與成品製造課程 2、Analyzer商業智慧技術應用課程 3、FlowMaster BPM基礎+進階 4、Fortigate時機操作訓練課程 5、105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介紹暨提升股東會品質宣導會 6、105年度研發投抵規劃研討會 7、大型集團企業針對兩岸租稅協議之運用策略-台幹薪資 8、WebPMIS專案資訊統合管理系統

教育訓練	內部訓練	外部訓練
	7、FMEA 失效模式及效應分析實務 8、生產主管必備管理領導能力 9、營業秘密宣導 10、3D 列印創意設計與成品製造課程 11、放大器 12、先期產品品質規劃(APQP)實務研習 13、新產品開發量產準備 14、五大工具之 PPAP , APQP 15、調漆技能 16、儀器校正與 MSA 測量系統分析 17、QC 七大手法 18、如何提升班長/助理流程與現場管理 19、安全生產 20、檢測工位技能,機台安全操作規範 21、節能減排 22、品質管理八大原則 23、TS16949 內審知識 24、安全管理及消防演習 25、制程巡檢規範 26、ISO14001 基本知識 27、抽樣計畫與檢驗 28、識圖能力 29、機加工技能 30、垃圾分類、危險廢棄物與回收利用管理	9、SQL Server™ 2012 商業智慧系統建置實務專班 10、從研發轉入生產之全面品保作業 11、無塵室維護與監控實務 12、高值化化學材料應用商機研討會 13、智慧設計系統整合說明會 14、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研討會 15、KPMG 安侯建業讀書會-最新法令解析 16、2016 健全財務體質講座 17、台籍人員派駐大陸任用方式、外派福利制度規劃與管理問題探討 18、績效獎金與分紅設計實務 19、MDX 語法&CPM 企業績效管理 20、105 年強化上興櫃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宣導說明會 21、產品可靠度試驗與加速壽命試驗 22、FMEA 失效模式及效應分析實務 23、內稽人員在全球化經營趨勢下的法律風險思維 24、電容式指紋辨識與 3D 觸控技術的革命性改變 25、提升 IFRSs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宣導會 26、CLOUDSEC 2016 企業資安高峰論壇 27、企業交易循環對應 ERP 系統之內稽內控實務 28、製造業生產主管必備領導才能訓練班 29、企業會計準則公報 NO. 9、10、5 及首次適用過渡規定之說明 30、105 年度提升公司治理暨企業社會責任宣導會 31、兩岸最新稅務議題全解讀 32、大陸稽核算實務研習班~採購篇 33、勤業眾信稅務論壇

- (三)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 (五)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 1、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行為模式，以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瞭解本公司企業道德規範，特定訂相關辦法與規定，以為本公司員工遵循之依據並將之公告於公司網站，以供全體同仁隨時查詢，其相關辦法及內容簡述如下：
 - (1)、本公司員工應注重團隊精神，摒棄本位主義，並信守誠信之原則。
 - (2)、不分性別、種族、宗教信仰、黨派、國籍及年齡等因素，共同合作。
 - (3)、避免利益衝突及圖私利之行為。
 - (4)、公平對待業務往來之對象。
 - (5)、遵守政府含內線交易、著作權等法令規章。
 - (6)、公司之機密資訊及業務應予嚴格保密。
 - (7)、發現有違反本守則之行為時，應立即向主管呈報。
 -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taiwanalpha.com.tw>揭露公司治理之資訊。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甲機構	104.06~106.12	電子元件研究開發	雙方依照合約制定智慧財產權與使用限制條款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786,588	841,845	842,545	788,488	830,3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2,370	177,474	190,482	230,279	218,482	
無形資產	1,825	1,223	1,780	4,264	2,696	
其他資產	30,334	39,380	45,717	49,678	36,304	
資產總額	1,001,117	1,059,922	1,080,524	1,072,709	1,087,82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3,642	146,566	131,050	107,496	115,214
	分配後	179,739	186,272	167,147	132,764	(註3)
非流動負債	88,833	82,391	78,727	84,274	79,9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2,475	228,957	209,777	191,770	195,205
	分配後	268,572	268,663	245,874	217,038	(註3)
股本	360,970	360,970	360,970	360,970	360,9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36,104	484,499	509,236	510,345	536,998
	分配後	400,007	444,793	473,139	485,077	(註3)
其他權益	(28,432)	(14,504)	541	9,624	(5,35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68,642	830,965	870,747	880,939	892,617
	分配後	732,545	791,259	834,650	855,671	(註3)

註1：上開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105年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

註4：截至年報刊印日106年4月18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資料。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流動資產	461,470	484,431	493,845	423,330	461,19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037	110,851	120,184	145,409	147,608	
無形資產	1,052	684	1,510	3,633	2,307	
其他資產	367,821	415,081	428,561	466,472	446,744	
資產總額	944,380	1,011,047	1,044,100	1,038,844	1,057,8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7,232	94,897	94,892	73,631	85,247
	分配後	123,329	134,603	130,989	98,899	(註3)
非流動負債	88,506	85,185	78,461	84,274	79,99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5,738	180,082	173,353	157,905	165,238
	分配後	211,835	219,788	209,450	183,173	(註3)
股本	360,970	360,970	360,970	360,970	360,9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36,104	484,499	509,236	510,345	536,998
	分配後	400,007	444,793	473,139	485,077	(註3)
其他權益	(28,432)	(14,504)	541	9,624	(5,351)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68,642	830,965	870,747	880,939	892,617
	分配後	732,545	791,259	834,650	855,671	(註3)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105年盈餘分配案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

註4：截至年報刊印日106年4月18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資料。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流 動 資 產		788,101
基 金 及 投 資		-
固 定 資 產		186,547
無 形 資 產		4,602
其 他 資 產		24,341
資 產 總 額		1,003,591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143,892
	分配後	179,989
長 期 負 債		-
其 他 負 債		79,84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223,740
	分配後	259,837
股 本		360,970
資 本 公 積		5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456,781
	分配後	420,684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432)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9,527)
庫 藏 股 票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779,851
	分配後	743,754

註：係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度
流 動 資 產		462,983
基 金 及 投 資		344,104
固 定 資 產		114,037
無 形 資 產		3,829
其 他 資 產		22,204
資 產 總 額		947,157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87,232
	分配後	123,329
長 期 負 債		-
其 他 負 債		80,07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67,306
	分配後	203,403
股 本		360,970
資 本 公 積		5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456,781
	分配後	420,684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8,432)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9,527)
庫 藏 股 票		-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779,851
	分配後	743,754

註：係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之個體資產負債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五)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693,859	667,256	648,085	599,030	615,127
營業毛利	216,318	195,088	177,089	156,897	178,952
營業損益	95,430	79,111	51,321	27,615	56,3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09	32,214	30,799	24,223	10,258
稅前淨利	104,539	111,325	82,120	51,838	66,653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4,767	83,334	65,586	39,783	52,013
本期淨利(損)	74,767	83,334	65,586	39,783	52,0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090)	15,086	13,902	6,506	(15,0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677	98,420	79,488	46,289	36,946
每股盈餘(元)	2.07	2.31	1.82	1.10	1.44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106年4月18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資料。

(六)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370,138	356,412	411,739	400,726	449,282
營業毛利	117,751	115,563	117,779	94,343	120,900
營業損益	50,200	49,346	44,360	13,766	40,67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4,196	53,162	36,495	36,613	19,667
稅前淨利	94,396	102,508	80,855	50,379	60,34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74,767	83,334	65,586	39,783	52,013
本期淨利(損)	74,767	83,334	65,586	39,783	52,0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090)	15,086	13,902	6,506	(15,0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677	98,420	79,488	46,289	36,946
每股盈餘(元)	2.07	2.31	1.82	1.10	1.44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106年4月18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106年第1季財務報告資料。

(七)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693,859
營 業 毛 利	215,861
營 業 損 益	93,58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5,51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409)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102,69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2,926
本 期 損 益	72,926
每股盈餘(元)(註 2)	2.02

註 1：係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損益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八)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元」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370,138
營 業 毛 利	117,068
營 業 損 益	48,35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85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660)
繼續營業部門 稅 前 損 益	92,55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2,926
本 期 損 益	72,926
每股盈餘(元)(註 2)	2.02

註 1：係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之個體損益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各年度盈餘轉增資後發行在外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計算。

(九)會計師查核意見

年 度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01 年度 (註 1)	102 年度	103 年度 (註 2)	104 年度	105 年度
會 計 師 姓 名	黃益輝	黃益輝	許秀明	許秀明	許秀明
	許新民	許新民	林淑婉	林淑婉	林淑婉
查核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註 1：因配合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整，本公司 101 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由張志銘及許新民會計師變更為黃益輝及許新民會計師。

註 2：基於本公司業務及管理需要，擬自 103 年度第四季起更換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舊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舊任簽證會計師姓名：黃益輝、許新民，新會計師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新任簽證會計師姓名：許秀明、林淑婉。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資訊

分析項目(註4)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最近二年度 增減變動達 20%以上	原因 說明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3.22	21.60	19.41	17.88	17.94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70.18	514.64	498.46	419.15	445.17		-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547.60	574.38	642.92	733.50	720.69		-
	速動比率(%)	502.85	524.95	592.90	678.32	673.00		-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5	5.63	5.87	6.07	6.53		-
	平均收現日數	68	64	62	60	55		-
	存貨週轉率(次)	6.81	7.12	7.11	7.46	8.08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1	6.72	7.03	7.61	8.01		-
	平均銷貨日數	53	51	51	49	4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78	3.71	3.52	2.85	2.74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0.65	0.61	0.56	0.57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57	8.09	6.13	3.70	4.81	30.00%	1
	權益報酬率(%)	9.73	10.42	7.71	4.54	5.87	29.30%	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8.96	30.84	22.75	14.36	18.46	29.53%	2
	純益率(%)	10.78	12.49	10.12	6.64	8.46	27.41%	1
	每股盈餘(元)	2.07	2.31	1.82	1.10	1.44	30.91%	1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8.08	75.21	49.71	49.44	66.57	34.65%	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148.60		-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1	6.82	2.26	1.48	4.37	195.27%	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42	1.60	2.25	3.26	2.07	-36.43%	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

茲就財務比率 105 年度較 104 年度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期稅後損益增加所致。
2.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減少係因本期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因本期稅前淨利增加及支付之所得稅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4. 營運槓桿度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期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增加所致。

註 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自 101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其資料可供比較分析。

註 3：截至年報刊印日 106 年 4 月 18 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 106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資料。

註 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個體資訊

年 度 分析項目(註4)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註1)					最近二年度 增減變動達 20%以上	原因 說明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61	17.81	17.22	15.20	15.62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51.64	826.47	796.26	663.79	658.91		-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529.01	510.48	520.43	574.93	541.01		-
	速動比率(%)	517.93	497.00	506.16	557.76	521.19		-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49	8.54	9.24	8.81	7.72		-
	平均收現日數	42	42	39	41	47		-
	存貨週轉率(次)	28.48	23.40	24.69	26.36	24.1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27	5.14	5.68	6.27	6.95		-
	平均銷貨日數	12	15	14	14	1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2	3.17	3.56	3.02	3.07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0.36	0.40	0.38	0.43		-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8.05	8.52	6.36	3.82	4.96	29.84%	1
	權益報酬率(%)	9.73	10.42	7.71	4.54	5.87	29.30%	1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6.15	28.40	22.40	13.96	16.72		-
	純益率(%)	20.20	23.38	15.93	9.93	11.58		-
	每股盈餘(元)	2.07	2.31	1.82	1.10	1.44	30.91%	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98.99	60.88	52.54	15.54	42.56	173.87%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註2)	(註2)	(註2)	98.46		-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1	2.08	0.93	(2.25)	1.03	-145.78%	2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48	1.48	1.78	4.00	3.48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

茲就財務比率 105 年度較 104 年度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1.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係因本期稅後損益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因本期稅前淨利增加及支付之所得稅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自 101 年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無其資料可供比較分析。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 106 年 4 月 18 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完竣之 106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資料。

註4：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2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60.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47.70
	速動比率(%)		503.03
	利息保障倍數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35
	平均收現日數		68
	存貨週轉率(次)		6.8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2
	平均銷貨日數		5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7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36
	股東權益報酬率(%)		9.3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25.93
		稅前純益	28.45
	純益率(%)		10.51
	每股盈餘(元)		2.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8.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2.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6.7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5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為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表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四)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6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83.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30.75
	速動比率(%)		519.66
	利息保障倍數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41
	平均收現日數		43
	存貨週轉率(次)		21.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91
	平均銷貨日數		1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83
	股東權益報酬率(%)		9.36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40
		稅前純益	25.64
	純益率(%)		19.70
	每股盈餘(元)		2.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8.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0.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財務槓桿度		1.00

註1：為依據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之個體財務報表資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次頁。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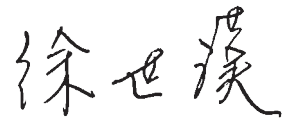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秀明會計師與林淑婉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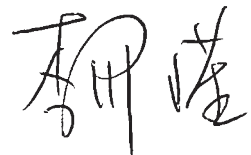
監察人：徐世漢



薛靜芬



李奇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

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本會計師關注此風險，係因收入認列為上市櫃公司不實表達風險較高之領域，其中由大陸子公司製造後直接運送予買方，於貨物相關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之銷貨收入為公司之重大收入類型，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此類型之收入之認列可能有風險。與收入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及十八。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以下查核程序：

1. 瞭解及測試有關公司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收入細項測試及檢視期後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折讓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性；
3. 自接近期末認列之收入中選取樣本，檢視銷貨交易之原始交易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符合收入認列要件；
4. 針對前 10 大客戶執行兩期收入及週轉率分析。

存貨減損評估

本會計師關注此風險，係因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及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需要管理階層之估計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減損可能有風險。與存貨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以下查核程序：

1. 自期末存貨選樣，檢視存貨淨變現價值中有關銷售價格之支持文件以核算是否依個別項目適當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 抽核存貨庫齡及評估存貨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3. 參與年底存貨盤點並觀察存貨保存狀態以評估是否存在老舊及過時存貨。

其他事項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 秀 明



會計師 林 淑 婉

林 淑 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408,005	38	\$ 441,131	4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25,357	2	19,787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四及八)	236,842	22	172,070	1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九)	6,952	1	2,18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九)	92,461	8	86,835	8
1200	其他應收款	3,430	-	5,055	1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51,485	5	56,495	6
1410	預付款項	3,470	-	2,82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338	-	2,11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30,340</u>	<u>76</u>	<u>788,488</u>	<u>74</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一)	218,482	20	230,279	2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二)	21,113	2	21,464	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696	-	4,26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7,345	1	6,64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7,846	1	21,570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57,482</u>	<u>24</u>	<u>284,221</u>	<u>2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87,822</u>	<u>100</u>	<u>\$ 1,072,70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四)	\$ 12,231	1	\$ 11,107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四)	43,804	4	41,829	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四及十五)	39,886	4	43,55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8,026	1	3,64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十五)	11,267	1	7,36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5,214</u>	<u>11</u>	<u>107,496</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63,707	6	63,913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六)	14,764	1	18,841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十五)	1,520	-	1,5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9,991</u>	<u>7</u>	<u>84,274</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195,205</u>	<u>18</u>	<u>191,770</u>	<u>18</u>
	權益 (附註十七)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60,970	33	360,970	3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388	13	141,410	13
3350	未分配盈餘	391,610	36	368,935	3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36,998	49	510,345	47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351)	-	9,624	1
3XXX	權益總計	<u>892,617</u>	<u>82</u>	<u>880,939</u>	<u>8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087,822</u>	<u>100</u>	<u>\$ 1,072,70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八）	\$ 615,127	100	\$ 599,03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十九）	(436,175)	(71)	(442,133)	(74)
5900	營業毛利	<u>178,952</u>	<u>29</u>	<u>156,897</u>	<u>26</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0,912)	(5)	(35,402)	(6)
6200	管理費用	(66,154)	(11)	(63,153)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491)	(4)	(30,727)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2,557)	(20)	(129,282)	(21)
6900	營業淨利	<u>56,395</u>	<u>9</u>	<u>27,61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13,512	2	17,51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十九）	(3,254)	-	6,70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258</u>	<u>2</u>	<u>24,223</u>	<u>4</u>
7900	稅前淨利	66,653	11	51,838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4,640)	(3)	(12,055)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52,013</u>	<u>8</u>	<u>39,783</u>	<u>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 111)		(\$ 4,29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19		1,718	1
8310			(92)		(2,57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8,042)		10,944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十)	3,067		(1,861)	(1)
8360			(14,975)		9,083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15,067)		6,506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946		\$ 46,289	8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44		\$ 1.10	
9850		稀 釋	\$ 1.43		\$ 1.1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	股數 (仟股)	金	本		留	盈		未	分	盈	之	其他權益項目		權	益	總
				額	額		餘	餘					換	換			
A1		36,097	\$ 360,970	\$ 134,851	\$ 14,505	\$ 359,880	\$ 541								\$ 870,747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559	-	(6,559)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505)	14,505	-										
B5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36,097)	-										
	現金股利	-	-	-	-	-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39,783	-										39,783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77)	9,083										6,506
D5	104 年度稅後綜合損益總額	-	-	-	-	37,206	9,083										46,289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097	360,970	141,410	-	368,935	9,624										880,939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978	-	(3,978)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5,268)	-										
B5	現金股利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52,013	-										52,013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2)	(14,975)										(15,067)
D5	105 年度稅後綜合損益總額	-	-	-	-	51,921	(14,975)										36,946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6,097	\$ 360,970	\$ 145,388	\$ -	\$ 391,610	(\$ 5,351)										\$ 892,6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6,653	\$ 51,83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91	(654)
A20100	折舊費用	25,013	17,065
A20200	攤銷費用	1,863	1,279
A21200	利息收入	(3,813)	(5,78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5	63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632)	1,04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71)	(19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306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925)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762)	5,055
A31150	應收帳款	(7,545)	16,3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38	(2,367)
A31200	存 貨	2,522	3,215
A31230	預付款項	(728)	7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02)	989
A32130	應付票據	1,127	(3,551)
A32150	應付帳款	5,300	(7,0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64	(3,0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36	(3,130)
A32240	淨福利負債	(4,188)	(2,2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4,956	72,49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260)	(19,35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6,696</u>	<u>53,14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5,499)	19,558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增加）	(68,902)	23,57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54)	(21,24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216)	(\$ 1,54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7	(37,28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3,794</u>	<u>5,99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870)</u>	<u>(10,95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u>(25,268)</u>	<u>(36,097)</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u>(25,268)</u>	<u>(36,09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684)</u>	<u>8,154</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u>(33,126)</u>	<u>14,247</u>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41,131</u>	<u>426,88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08,005</u>	<u>\$ 441,1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59 年 2 月 14 日奉准設立。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 (一) 可變電阻、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 (二) 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 (三) 有關上項業務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9 月 13 日經櫃檯買賣中心(91)證櫃上字第 37547 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 91 年 11 月 13 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21、1223 號 9 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將適用於 106 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3.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4.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

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重分類時帳面金額之調整將認列於該日其他權益，合併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合併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6.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有關法令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合併公司及由合併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 賣及其前項有關之原料及 產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 賣及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 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可變電阻(包括變阻器及電位 計)及其他開關製造及買賣	100%	100%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 造、加工及買賣	100%	100%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

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

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756	\$ 54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44,429	170,704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262,820</u>	<u>269,884</u>
	<u>\$ 408,005</u>	<u>\$ 441,131</u>

銀行存款（不包含支票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不包含支票存款）	0.001%~0.85%	0.001%~4.2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25,357</u>	<u>\$ 19,787</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36,842</u>	<u>\$ 172,070</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65%~1.69%及0.65%~2.2%。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952	\$ 2,180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6,952</u>	<u>\$ 2,180</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93,629	\$ 87,752
減：備抵呆帳	(1,168)	(917)
	<u>\$ 92,461</u>	<u>\$ 86,83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主要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無重大收回風險，故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1,399	\$ 79,539
逾期天數 0~60 天	21,926	7,883
逾期天數 61~90 天	133	330
逾期天數 91~120 天	142	-
逾期天數 121~360 天	29	-
合計	<u>\$ 93,629</u>	<u>\$ 87,75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 21,501	\$ 7,707
61~90 天	121	298
91~120 天	128	-
合計	<u>\$ 21,750</u>	<u>\$ 8,00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843	\$ 1,843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654)	(65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280)	(280)
外幣換算差額	-	8	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17</u>	<u>\$ 917</u>

(接次頁)

(承前頁)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917	\$ 91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291	291
外幣換算差額	-	(40)	(4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1,168	\$ 1,168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料	\$ 13,878	\$ 15,561
在 製 品	15,420	16,539
製 成 品	22,187	24,395
	<u>\$ 51,485</u>	<u>\$ 56,495</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36,175 仟元及 442,133 仟元。

105 及 104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1,925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2,306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銷售所致。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什 項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71,649	\$ 130,752	\$ 59,422	\$ 10,375	\$ 4,653	\$ 11,344	\$ 85,098	\$ 373,293
增 添	-	310	10,224	867	-	7,600	4,791	23,792
處 分	-	(764)	(4,054)	(1,225)	-	-	(660)	(6,703)
重 分 類	-	-	18,034	5	-	13,743	511	32,293
淨兌換差額	-	2,009	(503)	45	-	99	(23)	1,62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49</u>	<u>\$ 132,307</u>	<u>\$ 83,123</u>	<u>\$ 10,067</u>	<u>\$ 4,653</u>	<u>\$ 32,786</u>	<u>\$ 89,717</u>	<u>\$ 424,302</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62,884	\$ 28,312	\$ 8,152	\$ 1,373	\$ 5,842	\$ 76,248	\$ 182,811
折舊費用	-	3,235	5,393	719	615	3,917	2,835	16,714
處 分	-	(764)	(3,511)	(1,142)	-	-	(653)	(6,070)
重 分 類	-	-	748	(272)	44	31	17	568
淨兌換差額	-	(1,870)	(4,070)	(222)	-	(2,341)	(1,375)	(9,878)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6,103</u>	<u>\$ 29,922</u>	<u>\$ 7,773</u>	<u>\$ 1,988</u>	<u>\$ 9,790</u>	<u>\$ 78,447</u>	<u>\$ 194,023</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71,649</u>	<u>\$ 66,204</u>	<u>\$ 53,201</u>	<u>\$ 2,294</u>	<u>\$ 2,665</u>	<u>\$ 22,996</u>	<u>\$ 11,270</u>	<u>\$ 230,279</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71,649	\$ 132,307	\$ 83,123	\$ 10,067	\$ 4,653	\$ 32,786	\$ 89,717	\$ 424,302
增 添	-	381	1,082	156	-	2,242	1,688	5,549
處 分	-	-	(254)	(1,087)	-	(889)	(1,081)	(3,311)
重 分 類	-	572	1,598	29	-	9,926	630	12,755
淨兌換差額	-	(1,870)	(4,070)	(222)	-	(2,341)	(1,375)	(9,87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49</u>	<u>\$ 131,390</u>	<u>\$ 81,479</u>	<u>\$ 8,943</u>	<u>\$ 4,653</u>	<u>\$ 41,724</u>	<u>\$ 89,579</u>	<u>\$ 429,417</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66,103	\$ 29,922	\$ 7,773	\$ 1,988	\$ 9,790	\$ 78,447	\$ 194,023
折舊費用	-	3,133	8,405	692	615	8,333	3,484	24,662
處 分	-	-	(170)	(1,059)	-	(889)	(1,078)	(3,196)
重 分 類	-	-	748	(272)	44	31	17	568
淨兌換差額	-	(974)	(1,576)	(163)	-	(1,022)	(819)	(4,55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8,262</u>	<u>\$ 36,581</u>	<u>\$ 7,243</u>	<u>\$ 2,603</u>	<u>\$ 16,212</u>	<u>\$ 80,034</u>	<u>\$ 210,935</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71,649</u>	<u>\$ 63,128</u>	<u>\$ 44,898</u>	<u>\$ 1,700</u>	<u>\$ 2,050</u>	<u>\$ 25,512</u>	<u>\$ 9,545</u>	<u>\$ 218,482</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及附屬設備	
廠房主建物	19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1至46年
工程系統	5至11年
其他	5年
機器設備	4至15年
辦公設備	3至8年
運輸設備	6年
什項設備	3至15年
租賃改良物	2至5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327)	(\$	7,327)
折舊費用		-	(351)	(35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u>7,678</u>)	(\$	<u>7,67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u>12,123</u>	\$	<u>9,341</u>	\$	<u>21,464</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7,678)	(\$	7,678)
折舊費用		-	(351)	(35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u>8,029</u>)	(\$	<u>8,02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12,123</u>	\$	<u>8,990</u>	\$	<u>21,11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建物	32至36年
-----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25,343</u>	<u>\$ 28,260</u>
折現率	3.9%	2.14%

十三、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02	\$ 3,765	\$ 4,267
單獨取得	50	1,497	1,547
重分類	-	2,198	2,1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u>1</u>	<u>1</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52</u>	<u>\$ 7,461</u>	<u>\$ 8,013</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5)	(\$ 2,302)	(\$ 2,487)
攤銷費用	(<u>48</u>)	(<u>1,214</u>)	(<u>1,26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u>)	(<u>\$ 3,516</u>)	(<u>\$ 3,74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19</u>	<u>\$ 3,945</u>	<u>\$ 4,264</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52	\$ 7,461	\$ 8,013
單獨取得	88	128	2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u>144</u>)	(<u>144</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40</u>	<u>\$ 7,445</u>	<u>\$ 8,085</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33)	(\$ 3,516)	(\$ 3,749)
攤銷費用	(<u>53</u>)	(<u>1,685</u>)	(<u>1,738</u>)
匯率變動之影響	-	<u>98</u>	<u>9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86</u>)	(<u>\$ 5,103</u>)	(<u>\$ 5,38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54</u>	<u>\$ 2,342</u>	<u>\$ 2,69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標權	10至15年
電腦軟體	1至5年

十四、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預付款	\$ 3,662	\$ 17,473
存出保證金	3,656	3,611
其他遞延費用	<u>528</u>	<u>486</u>
	<u>\$ 7,846</u>	<u>\$ 21,570</u>

上述其他遞延費用係高壓線路補助費，係以直線基礎按 5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105 及 104 年度之攤銷成本分別為 125 仟元及 17 仟元。

十五、其他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39,519	\$ 40,486
應付設備款	<u>367</u>	<u>3,072</u>
	<u>\$ 39,886</u>	<u>\$ 43,558</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10,645	\$ 6,730
其他流動負債	<u>622</u>	<u>630</u>
	<u>\$ 11,267</u>	<u>\$ 7,360</u>
<u>非流動</u>		
存入保證金	<u>\$ 1,520</u>	<u>\$ 1,520</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544	\$ 22,7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780)	(3,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764</u>	<u>\$ 18,8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4 年 1 月 1 日	<u>\$ 20,815</u>	<u>(\$ 3,989)</u>	<u>\$ 16,826</u>
當期服務成本	637	-	637
利息費用（收入）	<u>468</u>	<u>(90)</u>	<u>378</u>
認列於損益	<u>1,105</u>	<u>(90)</u>	<u>1,0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	(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67	-	26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3,344	-	3,34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745</u>	<u>-</u>	<u>74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356</u>	<u>(61)</u>	<u>4,295</u>
雇主提撥	-	(3,295)	(3,295)
福利支付	<u>(3,562)</u>	<u>3,562</u>	<u>-</u>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22,714</u>	<u>(\$ 3,873)</u>	<u>\$ 18,841</u>

(接 次 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5年1月1日	\$ 22,714	(\$ 3,873)	\$ 18,841
當期服務成本	652	-	652
利息費用(收入)	340	(58)	282
認列於損益	992	(58)	93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	2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27	-	22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8)	-	(1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	22	111
雇主提撥	-	(5,122)	(5,122)
福利支付	(2,251)	2,251	-
105年12月31日	\$ 21,544	(\$ 6,780)	\$ 14,764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 <u>1,321</u>)	(\$ <u>1,456</u>)
減少 0.5%	\$ <u>1,520</u>	\$ <u>1,60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u>1,504</u>	\$ <u>1,590</u>
減少 0.5%	(\$ <u>1,321</u>)	(\$ <u>1,45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5,122</u>	\$ <u>3,29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3年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u>	<u>45,000</u>
額定股本	\$ <u>450,000</u>	\$ <u>4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6,097</u>	<u>36,097</u>
已發行股本	\$ <u>360,970</u>	\$ <u>360,970</u>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盈餘分配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

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合計數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105年5月18日及104年6月16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4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78	\$ 6,559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14,505)		
現金股利	25,268	36,097	\$ 0.7	\$ 1.0

有關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6年5月19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八、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615,255	\$ 599,19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28)	(169)
	<u>\$ 615,127</u>	<u>\$ 599,030</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項目

(一)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 3,060	\$ 3,060
— 其他	1,692	1,663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3,813	5,786
其他收入—其他	<u>4,947</u>	<u>7,006</u>
	<u>\$ 13,512</u>	<u>\$ 17,51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15)	(\$ 633)
淨外幣兌換損益	5	8,1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71	193
其他支出	(<u>3,215</u>)	(<u>1,018</u>)
	<u>(\$ 3,254)</u>	<u>\$ 6,708</u>

(三) 折舊及攤銷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62	\$ 16,714
投資性不動產	351	351
無形資產	1,738	1,262
其他遞延費用	<u>125</u>	<u>17</u>
合計	<u>\$ 26,876</u>	<u>\$ 18,344</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8,535	\$ 12,073
營業費用	6,127	4,641
營業外支出	<u>351</u>	<u>351</u>
	<u>\$ 25,013</u>	<u>\$ 17,06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	\$ -
推銷費用	26	34
管理費用	1,308	1,133
研發費用	<u>420</u>	<u>112</u>
	<u>\$ 1,863</u>	<u>\$ 1,279</u>

(四)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產生租金收入	\$ <u>351</u>	\$ <u>3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08,435	\$ 217,339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1,915	1,728
確定福利計畫	<u>934</u>	<u>1,015</u>
	<u>211,284</u>	<u>220,082</u>
其他員工福利	<u>1,071</u>	<u>1,28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12,355</u>	<u>\$ 221,36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2,113	\$ 159,705
營業費用	<u>60,242</u>	<u>61,663</u>
	<u>\$ 212,355</u>	<u>\$ 221,368</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及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6%	5.5%
董監事酬勞	2.5%	2%

金 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現 金</u>	<u>現 金</u>
員工酬勞	\$ 4,001	\$ 2,993
董監事酬勞	1,667	1,08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召開董事會，致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因差異不重大，調整為 106 年度損益。

	105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4,001</u>	<u>\$ 1,667</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4,334</u>	<u>\$ 2,000</u>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召開董事會，致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因差異不重大，調整為 105 年度損益。

	104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u>\$ 2,993</u>	<u>\$ 1,088</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2,963</u>	<u>\$ 1,077</u>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4,722	\$ -
董監事酬勞	1,771	-

104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如下：

	103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u>\$ 4,722</u>	<u>\$ 1,771</u>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u>\$ 4,734</u>	<u>\$ 1,775</u>

上述差異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288	\$ 27,26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8,283</u>)	(<u>19,094</u>)
淨損益	<u>\$ 5</u>	<u>\$ 8,16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3,823	\$ 9,8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796	3,6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960</u>)	(<u>3,269</u>)
	12,659	10,24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981</u>	<u>1,81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640</u>	<u>\$ 12,05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6,653</u>	<u>\$ 51,83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4,840	\$ 11,6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796	3,62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33	-
免稅所得	(141)	(15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72	22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960</u>)	(<u>3,26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640</u>	<u>\$ 12,05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母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106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5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3,067)	\$ 1,861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u>19</u>)	(<u>1,718</u>)
	(\$ <u>3,086</u>)	\$ <u>143</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8,026</u>	\$ <u>3,64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兌換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投資收益	(\$ 61,942)	(\$ 1,765)	\$ -	\$ -	(\$ 63,707)
備抵呆帳	87	30	-	(8)	10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91	442	-	-	2,033
存貨跌價損失	3,222	(424)	-	(190)	2,608
兌換損益	26	(264)	-	-	(23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71)	-	3,067	-	1,096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u>1,718</u>	<u>-</u>	<u>19</u>	<u>-</u>	<u>1,73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淨額	(\$ <u>57,269</u>)	(\$ <u>1,981</u>)	\$ <u>3,086</u>	(\$ <u>198</u>)	(\$ <u>56,362</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損 益	
暫時性差異					
投資收益	(\$ 59,411)	(\$ 2,531)	\$ -	\$ -	(\$ 61,942)
備抵呆帳	265	(173)	-	(5)	8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22	269	-	-	1,591
子司未實現銷貨毛利	(266)	261	-	5	-
存貨跌價損失	2,906	304	-	12	3,222
逾兩年之應付帳款	671	(671)	-	-	-
兌換損益	(704)	730	-	-	2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10)	-	(1,861)	-	(1,971)
確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	-	1,718	-	1,71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淨額	<u>(\$ 55,327)</u>	<u>(\$ 1,811)</u>	<u>(\$ 143)</u>	<u>\$ 12</u>	<u>(\$ 57,269)</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674	\$ 674
87 年度以後	<u>390,936</u>	<u>368,261</u>
	<u>\$ 391,610</u>	<u>\$ 368,93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3,801</u>	<u>\$ 87,219</u>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2.95%(預計) 及 23.68%。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1.44</u>	<u>\$ 1.10</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u>\$ 1.43</u>	<u>\$ 1.1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52,013</u>	<u>\$ 39,783</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6,097	36,0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5</u>	<u>22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36,342</u>	<u>36,320</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或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員工宿舍等，租賃期間為 1~5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519	\$ 13,479
1~5 年	<u>12,446</u>	<u>15,756</u>
	<u>\$ 20,965</u>	<u>\$ 29,235</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16,252</u>	<u>\$ 15,556</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出租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平均租賃期間為 2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213	\$ 3,213
1~5年	268	3,481
	<u>\$ 3,481</u>	<u>\$ 6,694</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合併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u>\$ 25,357</u>	<u>\$ -</u>	<u>\$ -</u>	<u>\$ 25,357</u>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 融資產	<u>\$ 19,787</u>	<u>\$ -</u>	<u>\$ -</u>	<u>\$ 19,787</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註 1)	\$ 25,357	\$ 19,787
放款及應收款 (註 2)	747,690	707,27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3)		
	95,921	96,494

註 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新 台 幣 對 外 幣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美 金	\$ 2,359	\$ 2,104
人 民 幣	82	678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325,552	\$ 327,63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18,539	285,01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針對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或下降 1%，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稅前現金流入 3,185 仟元及 2,85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五、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212	\$ 5,396
退職後福利	<u>373</u>	<u>324</u>
	<u>\$ 6,585</u>	<u>\$ 5,7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提供為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43,027	\$ 43,027
建築物	18,075	18,713
	<u>\$ 61,102</u>	<u>\$ 61,740</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973		32.2 (美元：新台幣)	\$ 160,139
美 元	2,243		7.76 (美元：港幣)	72,398
美 元	346		6.94 (美元：人民幣)	11,141
港 幣	5,955		4.128 (港幣：新台幣)	24,580
港 幣	1,095		0.89 (港幣：人民幣)	4,547
人 民 幣	1,031		4.59 (人民幣：新台幣)	4,736
人 民 幣	802		1.12 (人民幣：港幣)	3,724
歐 元	405		33.7 (歐元：新台幣)	13,632
日 圓	3,234		0.27 (日圓：新台幣)	885
				<u>\$ 295,78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51		31.01 (美元：新台幣)	\$ 7,783
港 幣	442		0.89 (港幣：人民幣)	1,837
人 民 幣	48		1.13 (人民幣：港幣)	226
歐 元	31		33.45 (歐元：新台幣)	1,043
日 幣	447		0.28 (日幣：新台幣)	124
日 幣	3,192		0.06 (日幣：人民幣)	883
				<u>\$ 11,896</u>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754		32.77 (美元：新台幣)		\$	123,022	
美 元		2,368		7.75 (美元：港幣)			78,291	
美 元		448		6.49 (美元：人民幣)			14,822	
港 幣		2,324		4.205 (港幣：新台幣)			9,772	
港 幣		1,293		0.84 (港幣：人民幣)			5,515	
人 民 幣		9,625		4.97 (人民幣：新台幣)			47,837	
人 民 幣		3,999		1.19 (人民幣：港幣)			20,363	
歐 元		253		35.68 (歐元：新台幣)			9,027	
日 圓		475		0.27 (日圓：新台幣)			129	
							<u>\$ 308,778</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74		32.91 (美元：新台幣)		\$	5,713	
港 幣		648		0.84 (港幣：人民幣)			2,763	
人 民 幣		87		1.21 (人民幣：港幣)			446	
歐 元		11		35.35 (歐元：新台幣)			406	
							<u>\$ 9,328</u>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 仟元及 8,166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三)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收主要來自於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整體公司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之編制基礎。

(一)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大陸與香港。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香港	\$ 191,879	\$ 180,674	\$ 28,075	\$ 29,000
台灣	169,412	171,011	179,600	188,201
中國大陸	62,904	57,663	49,807	67,020
美國	57,199	57,036	-	-
其他	133,733	132,646	-	-
合計	<u>\$ 615,127</u>	<u>\$ 599,030</u>	<u>\$ 257,482</u>	<u>\$ 284,221</u>

(二) 主要客戶資訊

重要客戶資訊：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未有對單一客戶之銷售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故不予揭露。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類別	科目	年 仟單位數/仟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478	\$ 25,357	-	\$ 25,357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之 (銷)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交易情形		交易不 同之 情形	易係與一般交易 原因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應收(付) 額		估總應收(付) 關係人款項 之比率(%)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94,689	83.64	月結 90 天	進貨價格屬單一廠商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至 120 天	\$ 31,911	100.00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74,389	54.78	月結 90 天(債權債務互抵)	進貨價格屬單一廠商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 90 天	911	24.62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子公司	73,154	34.44	月結 90 天	進貨價格屬單一廠商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	34,977	100.0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1)	交易科目		往額	來易條件		情形
				交科	易目		交額	易條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銷貨	\$ 548	月結 90 天 (債權債務互抵)		-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勞務收入	20,058	月結 90 天 (債權債務互抵)		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進貨	1,041	月結 90 天 (債權債務互抵)		-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294,689	月結 90 天		48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1	其他應收款	15,388	月結 90 天 (債權債務互抵)		1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324	月結 90 天		-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1,911	月結 90 天		3	
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98	月結 90 天		-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73,154	月結 90 天		12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10,863	月結 90 天		2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進貨	60,235	月結 90 天		10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5,039	月結 90 天		3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33	月結 90 天		-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790	月結 90 天		-	
1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755	月結 90 天		-	
2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銷貨	533	月結 90 天		-	
2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27	月結 90 天		-	

註 1：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之交易。
 3 係代表子公司間之交易。

註 2：外幣金額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係依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 HKD\$1=\$4.1622 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係依 105 年之累積平均匯率換算。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	始期	投資未去	金年	額年底	期股	本	持	有	被	投	公	司	本	年	度	認	列	備	註	
					期	期				數	帳	額	額	期	損	益	之	投	資	損	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賣，及其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	60,715	\$	60,715	1,826,095		100	\$	417,057	\$	10,835			\$	10,385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香港九龍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賣，及其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20,095		20,095	-		100		332,784		6,645										6,756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註 1)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2及3)	期末 投 資 金 額	截至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註	
						匯 出	回 收							
東莞市石排福隆艾華電子廠(註 4)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註 4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0,704 (641 仟美元)	\$ -	\$ -	\$ 20,704 (641 仟美元)	註 4	註 4	註 4	註 4	\$ -	-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註 5)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 37,418 (8,990 仟港幣)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7,418 (8,990 仟港幣)	-	-	37,418 (8,990 仟港幣)	100%	\$ 8,819	\$ 66,872	-	-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註 6)	可變電阻(包括變阻器及電位計)及其他開關製造及買賣	12,418 (385 仟美元)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418 (385 仟美元)	-	-	12,418 (385 仟美元)	100%	4,518	53,828	-	-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註 7)	經營各種電子、電機零件之買賣	註 7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237 (534 仟美元)	-	-	17,237 (534 仟美元)	註 7	註 7	註 7	註 7	-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1)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註 1)	陸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會 規 定 限 額
\$87,777	\$87,777	\$535,570

註 1：係按 105 年底之匯率 HKD\$1=\$4.1622、USD\$1=\$32.279 計算。

註 2：係按 105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100 年間申請變更更為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註 5：100 年間由本公司之孫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以港幣 8,990 仟元投資設立。

註 6：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00% 之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 7：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00% 之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於大陸投資之公司。業於 102 年 1 月清算，並匯回股本至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個體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本會計師關注此風險，係因收入認列為上市櫃公司不實表達風險較高之領域，其中由大陸子公司製造後直接運送予買方，於貨物相關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之銷貨收入為公司之重大收入類型，因此本會計師認為此類型之收入之認列可能有風險。與收入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註四及十九。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以下查核程序：

1. 瞭解及測試有關公司收入認列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2. 執行收入細項測試及檢視期後發生重大銷貨退回折讓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性；
3. 自接近期末認列之收入中選取樣本，檢視銷貨交易之原始交易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符合收入認列要件；
4. 針對前 10 大客戶執行兩期收入及週轉率分析。

存貨減損評估

本會計師關注此風險，係因存貨之價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及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需要管理階層之估計判斷，因此本會計師認為存貨減損可能有風險。與存貨相關之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五及十。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以下查核程序：

1. 自期末存貨選樣，檢視存貨淨變現價值中有關銷售價格之支持文件以核算是否依個別項目適當認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 抽核存貨庫齡及評估存貨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3. 參與年底存貨盤點並觀察存貨保存狀態以評估是否存在老舊及過時存貨。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

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秀明



會計師 林 淑 婉

林淑婉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70,017	16	\$ 229,617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25,357	2	19,787	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四及八）	156,500	15	96,900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6,857	1	1,61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63,398	6	44,503	4
1200	其他應收款	824	-	1,17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20,712	2	16,182	2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15,646	2	11,541	1
1410	預付款項	1,251	-	1,10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34	-	90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61,196</u>	<u>44</u>	<u>423,330</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417,057	39	427,313	4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147,608	14	145,409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三）	21,113	2	21,464	2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2,307	-	3,63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5,331	1	4,20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3,243	-	13,48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96,659</u>	<u>56</u>	<u>615,514</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57,855</u>	<u>100</u>	<u>\$ 1,038,84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	\$ 12,048	1	\$ 11,003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	5,874	-	4,84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31,911	3	28,821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及十六）	20,145	2	19,834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四及二六）	398	-	13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5,930	1	2,72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8,941	1	6,26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5,247</u>	<u>8</u>	<u>73,631</u>	<u>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63,707	6	63,913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14,764	2	18,841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520	-	1,52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9,991</u>	<u>8</u>	<u>84,274</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165,238</u>	<u>16</u>	<u>157,905</u>	<u>15</u>
	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60,970	34	360,970	3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388	14	141,410	14
3350	未分配盈餘	391,610	37	368,935	3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36,998	51	510,345	49
3400	其他權益	(5,351)	(1)	9,624	1
3XXX	權益總計	<u>892,617</u>	<u>84</u>	<u>880,939</u>	<u>8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057,855</u>	<u>100</u>	<u>\$ 1,038,84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 449,282	100	\$ 400,7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及二六）	(328,382)	(73)	(306,383)	(77)
5900	營業毛利	120,900	27	94,343	23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599)	(1)	(1,589)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18,301</u>	<u>26</u>	<u>92,754</u>	<u>23</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4,570)	(3)	(13,162)	(3)
6200	管理費用	(39,764)	(9)	(37,515)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290)	(5)	(28,311)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7,624)	(17)	(78,988)	(19)
6900	營業淨利	<u>40,677</u>	<u>9</u>	<u>13,766</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11,117	2	14,624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1,835)	-	7,105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0,385</u>	<u>2</u>	<u>14,884</u>	<u>4</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667</u>	<u>4</u>	<u>36,613</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 60,344	13	\$ 50,379	13	
7950	(8,331)	(2)	(10,596)	(3)	
8200	<u>52,013</u>	<u>11</u>	<u>39,783</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111)	-	(4,295)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u>19</u>	-	<u>1,718</u>	<u>1</u>
8310		(<u>92</u>)	-	(<u>2,577</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8,042)	(4)	10,944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附註二 一)	<u>3,067</u>	<u>1</u>	(<u>1,861</u>)	(<u>1</u>)
8360		(<u>14,975</u>)	(<u>3</u>)	<u>9,083</u>	<u>2</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5,067</u>)	(<u>3</u>)	<u>6,506</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946</u>	<u>8</u>	<u>\$ 46,289</u>	<u>12</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1.44</u>		<u>\$ 1.10</u>	
9850	稀 釋	<u>\$ 1.43</u>		<u>\$ 1.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保		留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盈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額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A1	36,097	\$ 360,970	\$ 134,851	\$ 14,505	\$ 359,880	\$ 541	\$ 870,747
B1	-	-	6,559	-	(6,559)	-	-
B3	-	-	-	(14,505)	14,505	-	-
B5	-	-	-	-	(36,097)	-	(36,097)
D1	-	-	-	-	39,783	-	39,783
D3	-	-	-	-	(2,572)	9,083	6,506
D5	-	-	-	-	37,206	9,083	46,289
Z1	36,097	360,970	141,410	-	368,935	9,624	880,939
B1	-	-	3,978	-	(3,978)	-	-
B5	-	-	-	-	(25,268)	-	(25,268)
D1	-	-	-	-	52,013	-	52,013
D3	-	-	-	-	(92)	(14,975)	(15,067)
D5	-	-	-	-	51,921	(14,975)	36,946
Z1	36,097	\$ 360,970	\$ 145,388	\$ -	\$ 391,610	(\$ 5,351)	\$ 892,6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60,344	\$ 50,37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266	69
A20100	折舊費用	13,185	6,373
A20200	攤銷費用	1,667	1,02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份額	(10,385)	(14,884)
A21200	利息收入	(2,066)	(3,87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59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009)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452)	(6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利益	(71)	(193)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599	1,5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238)	3,358
A31150	應收帳款	(18,398)	(4,46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58	(33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20)	5,084
A31200	存 貨	(3,096)	106
A31230	預付款項	(147)	7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72	786
A32130	應付票據	1,045	(3,524)
A32150	應付帳款	1,031	(2,31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68	(2,76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787	(2,03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63	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72	(3,15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188)	(2,2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9,787	29,77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08)	(18,33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279</u>	<u>11,44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5,499)	\$ 19,558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增加)	(59,600)	11,88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164)	(31,43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27)	(12,03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6)	(1,29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095	3,98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611)	(9,3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支付股利	(25,268)	(36,09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5,268)	(36,09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59,600)	(33,99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9,617	263,61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0,017	\$ 229,6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子軒



經理人：黃子軒



會計主管：成書英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59 年 2 月 14 日奉准設立。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 (一) 可變電阻、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
- (二) 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 (三) 有關上項業務之經營及投資。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9 月 13 日經櫃檯買賣中心(91)證櫃上字第 37547 號函核准上櫃，並自民國 91 年 11 月 13 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開始櫃檯買賣，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221、1223 號 9 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106年追溯適用IFRS 13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3、IFRS 13及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IAS 39或IFRS 9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IAS 40及IFRS 3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前述修正將適用於106年以後之投資性不動產取得交易。

3.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4.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

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重分類時帳面金額之調整將認列於該日其他權益，本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本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6.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

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五。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

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

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3.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員工福利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0	\$ 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5,687	101,00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74,300	128,585
	<u>\$170,017</u>	<u>\$229,617</u>

銀行存款（不包含支票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不包含支票存款）	0.001%~0.85%	0.001%~4.2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25,357</u>	<u>\$ 19,787</u>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156,500</u>	<u>\$ 96,900</u>

截至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75%~0.92%及0.92%~1.06%。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857	\$ 1,619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6,857</u>	<u>\$ 1,619</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64,057	\$ 44,896
減：備抵呆帳	(<u>659</u>)	(<u>393</u>)
	<u>\$ 63,398</u>	<u>\$ 44,503</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主要授信期間為30天至9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及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無重大收回風險，故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45,486	\$ 41,862
逾期天數0~60天	18,429	2,973
逾期天數61~90天	-	61
逾期天數91~120天	<u>142</u>	<u>-</u>
合計	<u>\$ 64,057</u>	<u>\$ 44,89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60 天	\$ 18,089	\$ 2,911
61~90 天	-	55
91~120 天	128	-
合 計	<u>\$ 18,217</u>	<u>\$ 2,9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324	\$ 324
減：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69	69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393</u>	<u>\$ 393</u>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393	\$ 393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266	266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659</u>	<u>\$ 659</u>

十、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原 料	\$ 4,848	\$ 4,010
在 製 品	1,130	324
製 成 品	9,668	7,207
	<u>\$ 15,646</u>	<u>\$ 11,541</u>

105 及 104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28,382 仟元及 306,383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 1,009 仟元及存貨跌價損失 59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於特定市場銷售所致。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u>\$417,057</u>	<u>\$427,31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100%	100%

- (一)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 (二) 本公司於 92 年度間增加投資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美金 385 仟元，折合新台幣 13,125 仟元，並經其間接投資設立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取得 100% 股權，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2 年 6 月 12 日經審二字第○九二○一七四三九號函准予備查在案。
- (三) 99 年間由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盈餘分配予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後，再由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於 99 年間投資設立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港幣 4,2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884 仟元），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9 年 6 月 18 日經審二字第○九九○二二六二一○號函准予備查在案。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已於 102 年 1 月清算，並匯回股本至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 (四) 本公司於 100 年 2 月透過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轉投資之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設立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以港幣 8,990 仟元作為股本，從事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造、加工及買賣，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間接持股比例 100%，是項投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 99 年 11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九九○四五六一○號函核准在案。
- (五) 上述採權益法之投資均無提供作為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 本								
104年1月1日餘額	\$ 71,649	\$ 75,919	\$ 24,777	\$ 6,693	\$ 4,653	\$ 70,089	\$ -	\$ 253,780
增 添	-	310	6,923	788	-	3,731	2,633	14,385
處 分	-	(764)	(1,496)	(894)	-	(423)	-	(3,577)
重 分 類	-	-	13,563	4	-	512	2,830	16,90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49</u>	<u>\$ 75,465</u>	<u>\$ 43,767</u>	<u>\$ 6,591</u>	<u>\$ 4,653</u>	<u>\$ 73,909</u>	<u>\$ 5,463</u>	<u>\$ 281,497</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0,930	\$ 16,338	\$ 5,488	\$ 1,373	\$ 69,467	\$ -	\$ 133,596
折舊費用	-	1,634	2,570	447	615	615	141	6,022
處 分	-	(764)	(1,496)	(847)	-	(423)	-	(3,53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1,800</u>	<u>\$ 17,412</u>	<u>\$ 5,088</u>	<u>\$ 1,988</u>	<u>\$ 69,659</u>	<u>\$ 141</u>	<u>\$ 136,08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71,649</u>	<u>\$ 33,665</u>	<u>\$ 26,355</u>	<u>\$ 1,503</u>	<u>\$ 2,665</u>	<u>\$ 4,250</u>	<u>\$ 5,322</u>	<u>\$ 145,409</u>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71,649	\$ 75,465	\$ 43,767	\$ 6,591	\$ 4,653	\$ 73,909	\$ 5,463	\$ 281,497
增 添	-	381	515	103	-	705	2,047	3,751
處 分	-	-	-	(204)	-	(1,051)	-	(1,255)
重 分 類	-	571	350	-	-	435	9,926	11,28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49</u>	<u>\$ 76,417</u>	<u>\$ 44,632</u>	<u>\$ 6,490</u>	<u>\$ 4,653</u>	<u>\$ 73,998</u>	<u>\$ 17,436</u>	<u>\$ 295,275</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1,800	\$ 17,412	\$ 5,088	\$ 1,988	\$ 69,659	\$ 141	\$ 136,088
折舊費用	-	1,757	5,309	447	615	1,265	3,441	12,834
處 分	-	-	-	(204)	-	(1,051)	-	(1,25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3,557</u>	<u>\$ 22,721</u>	<u>\$ 5,331</u>	<u>\$ 2,603</u>	<u>\$ 69,873</u>	<u>\$ 3,582</u>	<u>\$ 147,667</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71,649</u>	<u>\$ 32,860</u>	<u>\$ 21,911</u>	<u>\$ 1,159</u>	<u>\$ 2,050</u>	<u>\$ 4,125</u>	<u>\$ 13,854</u>	<u>\$ 147,608</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19至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1至46年

工程系統

5至11年

其 他

5年

機器設備

4至8年

辦公設備

3至8年

運輸設備

6年

什項設備

3至15年

租賃改良物

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7,327)	(\$ 7,327)
折舊費用		-	(351)	(351)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	(\$	<u>7,678</u>)	(\$ <u>7,678</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u>12,123</u>	\$	<u>9,341</u>	\$ <u>21,464</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12,123</u>	\$	<u>17,019</u>	\$ <u>29,142</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7,678)	(\$ 7,678)
折舊費用		-	(351)	(35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u>8,029</u>)	(\$ <u>8,029</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u>12,123</u>	\$	<u>8,990</u>	\$ <u>21,113</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主 建物 32至36年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 25,343</u>	<u>\$ 28,260</u>
折現率	3.90%	2.14%

十四、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502	\$ 2,727	\$ 3,229
單獨取得	50	1,243	1,293
重分類	-	1,840	1,84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52</u>	<u>\$ 5,810</u>	<u>\$ 6,362</u>
<u>累計攤銷</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5)	(\$ 1,534)	(\$ 1,719)
攤銷費用	(48)	(962)	(1,01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33)</u>	<u>(\$ 2,496)</u>	<u>(\$ 2,729)</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19</u>	<u>\$ 3,314</u>	<u>\$ 3,633</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52	\$ 5,810	\$ 6,362
單獨取得	88	128	216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640</u>	<u>\$ 5,938</u>	<u>\$ 6,578</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33)	(\$ 2,496)	(\$ 2,729)
攤銷費用	(53)	(1,489)	(1,54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86)</u>	<u>(\$ 3,985)</u>	<u>(\$ 4,271)</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54</u>	<u>\$ 1,953</u>	<u>\$ 2,307</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商 標 權	10至15年
電 腦 軟 體	1至5年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1,602	\$ 11,885
存出保證金	1,112	1,115
其他遞延費用	529	486
	<u>\$ 3,243</u>	<u>\$ 13,486</u>

上述其他遞延費用係高壓線路補助費，係以直線基礎按 5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105 及 104 年度之攤銷費用分別為 125 仟元及 17 仟元。

十六、其他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費用	\$ 20,082	\$ 17,295
應付設備款	<u>63</u>	<u>2,539</u>
	<u>\$ 20,145</u>	<u>\$ 19,834</u>
其他負債		
預收貨款	\$ 8,826	\$ 6,142
其他流動負債	<u>115</u>	<u>127</u>
	<u>\$ 8,941</u>	<u>\$ 6,269</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u>\$ 1,520</u>	<u>\$ 1,520</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544	\$ 22,7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780)	(3,87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4,764</u>	<u>\$ 18,8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4年1月1日餘額	<u>\$ 20,815</u>	(\$ 3,989)	<u>\$ 16,826</u>
當期服務成本	553	-	553
利息費用（收入）	<u>468</u>	(90)	<u>378</u>
認列於損益	<u>1,021</u>	(90)	<u>93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1)	(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267	-	26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344	-	3,34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745</u>	-	<u>74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356</u>	(61)	<u>4,295</u>
雇主提撥	-	(3,295)	(3,295)
福利支付	(3,562)	3,562	-
代聯屬公司提列部分	<u>84</u>	-	<u>84</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14</u>	(\$ 3,873)	<u>\$ 18,841</u>
105年1月1日餘額	<u>\$ 22,714</u>	(\$ 3,873)	<u>\$ 18,841</u>
當期服務成本	564	-	564
利息費用（收入）	<u>340</u>	(58)	<u>282</u>
認列於損益	<u>904</u>	(58)	<u>84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2	2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227	-	22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38)	-	(1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9</u>	<u>22</u>	<u>111</u>
雇主提撥	-	(5,122)	(5,122)
福利支付	(2,251)	2,251	-
代聯屬公司提列部分	<u>88</u>	-	<u>8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44</u>	(\$ 6,780)	<u>\$ 14,76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5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 <u>1,321</u>)	(\$ <u>1,456</u>)
減少 0.5%	<u>\$ 1,520</u>	<u>\$ 1,60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1,504</u>	<u>\$ 1,590</u>
減少 0.5%	(\$ <u>1,321</u>)	(\$ <u>1,456</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5,122</u>	<u>\$ 3,29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3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5,000</u>	<u>45,000</u>
額定股本	<u>\$450,000</u>	<u>\$4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6,097</u>	<u>36,097</u>
已發行股本	<u>\$360,970</u>	<u>\$360,970</u>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5 月 18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業務規模拓展，考量公司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所需。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合計數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5 月 18 日及 104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978	\$ 6,559		
特別盈餘公積	-	(14,505)		
現金股利	25,268	36,097	\$ 0.7	\$ 1.0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5 月 19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九、收 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429,265	\$370,79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41)	(126)
勞務收入	20,058	30,060
合 計	<u>\$449,282</u>	<u>\$400,72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項目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 投資性不動產	\$ 3,060	\$ 3,060
— 其 他	1,665	1,553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2,066	3,875
其他收入—其他	4,326	6,136
合 計	<u>\$ 11,117</u>	<u>\$ 14,62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	(\$ 47)
淨外幣兌換損益	(1,463)	7,482
其他支出	(443)	(5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u>71</u>	<u>193</u>
合 計	<u>(\$ 1,835)</u>	<u>\$ 7,105</u>

(三) 折舊及攤銷

	105年度	104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834	\$ 6,022
投資性不動產	351	351
無形資產	1,542	1,010
其他遞延費用	<u>125</u>	<u>17</u>
合 計	<u>\$ 14,852</u>	<u>\$ 7,40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723	\$ 2,455
營業費用	5,111	3,567
營業外支出	<u>351</u>	<u>351</u>
	<u>\$ 13,185</u>	<u>\$ 6,37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	\$ -
推銷費用	26	34
管理費用	1,154	925
研發費用	<u>378</u>	<u>68</u>
	<u>\$ 1,667</u>	<u>\$ 1,027</u>

(四)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 用		
產生租金收入	<u>\$ 351</u>	<u>\$ 35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50,253	\$ 46,696
勞健保費用	4,107	3,938
退職後福利 (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1,915	1,728
確定福利計畫	846	931
	<u>57,121</u>	<u>53,293</u>
其他員工福利	495	42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7,616</u>	<u>\$ 53,7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938	\$ 11,958
營業費用	42,678	41,763
	<u>\$ 57,616</u>	<u>\$ 53,721</u>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4%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及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6%	5.5%
董監事酬勞	2.5%	2%

金 額

	105 年度		104 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4,001	\$	2,993
董監事酬勞		1,667		1,08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召開董事會，致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因差異不重大，調整為 106 年度損益。

	105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4,001	\$ 1,66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4,334	\$ 2,000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召開董事會，致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因差異不重大，調整為 105 年度損益。

	104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監 事 酬 勞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	\$ 2,993	\$ 1,08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2,963	\$ 1,077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紅 利	股 票 紅 利
員工紅利	\$ 4,722	\$ -
董監事酬勞	1,771	-

104 年 6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以及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如下：

	103年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4,722	\$ 1,77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4,734	\$ 1,775

上述差異調整為 104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4,934	\$ 23,21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6,397)	(15,728)
淨損益	\$ 1,463	\$ 7,482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363	\$ 6,268
未分配盈餘加徵	796	3,62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586)	(1,604)
	<u>6,573</u>	<u>8,29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758</u>	<u>2,30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31</u>	<u>\$ 10,59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60,344</u>	<u>\$ 50,379</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0,258	\$ 8,56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0	-
免稅所得	(12)	(33)
未分配盈餘加徵	796	3,629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15)	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586)	(1,6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31</u>	<u>\$ 10,596</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6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5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3,067)	\$ 1,86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9)	(1,7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3,086</u>)	<u>\$ 143</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930</u>	<u>\$ 2,726</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投資收益	(\$ 61,942)	(\$ 1,765)	\$ -	(\$ 63,70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591	442	-	2,033
存貨跌價損失	874	(171)	-	703
兌換損益	26	(264)	-	(23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971)	-	3,067	1,096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1,718</u>	<u>-</u>	<u>19</u>	<u>1,737</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淨額	<u>(\$ 59,704)</u>	<u>(\$ 1,758)</u>	<u>\$ 3,086</u>	<u>(\$ 58,376)</u>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投資收益	(\$ 59,411)	(\$ 2,531)	\$ -	(\$ 61,942)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22	269	-	1,591
存貨跌價損失	974	(100)	-	874
逾兩年之應付帳款	671	(671)	-	-
兌換損益	(704)	730	-	26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10)	-	(1,861)	(1,97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u>-</u>	<u>-</u>	<u>1,718</u>	<u>1,718</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淨額	<u>(\$ 57,258)</u>	<u>(\$ 2,303)</u>	<u>(\$ 143)</u>	<u>(\$ 59,704)</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6年度以前	\$ 674	\$ 674
87年度以後	<u>390,936</u>	<u>368,261</u>
	<u>\$391,610</u>	<u>\$368,93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3,801</u>	<u>\$ 87,219</u>

105及104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2.95%(預計)及23.68%。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3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1.44</u>	<u>\$ 1.10</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u>\$ 1.43</u>	<u>\$ 1.1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年度淨利	<u>\$ 52,013</u>	<u>\$ 39,783</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6,097	36,09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245</u>	<u>22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6,342</u>	<u>36,32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廠房及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 3~5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705	\$ 4,957
1~5年	<u>10,698</u>	<u>15,220</u>
	<u>\$ 15,403</u>	<u>\$ 20,177</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4,733</u>	<u>\$ 3,386</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主係出租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平均租賃期間為 2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3,213	\$ 3,213
1~5年	<u>268</u>	<u>3,481</u>
	<u>\$ 3,481</u>	<u>\$ 6,694</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年12月31日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u>\$ 25,357</u>	<u>\$ -</u>	<u>\$ -</u>	<u>\$ 25,357</u>

104年12月31日

	<u>第一級</u>	<u>第二級</u>	<u>第三級</u>	<u>合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				
衍生金融資產	<u>\$ 19,787</u>	<u>\$ -</u>	<u>\$ -</u>	<u>\$ 19,787</u>

105及104年度均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轉移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金融資產(註1)	\$ 25,357	\$ 19,787
放款及應收款(註2)	418,308	389,992
<u>金融負債</u>		
<u>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註3)	70,376	64,636

註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企業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關係企業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

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新 台 幣 對 外 幣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美 金	\$ 1,135	\$ 766
人 民 幣	47	478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6,346	\$ 87,17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0,141	239,31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針對本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利率變動金融資產部位，市場利率每上升或下降 1%，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將分別有稅前現金流入 2,801 仟元及 2,3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548	\$ 1,827
勞務收入	子公司	<u>20,058</u>	<u>30,060</u>
		<u>\$ 20,606</u>	<u>\$ 31,887</u>

本公司銷貨予子公司之產品大多屬特殊規格，因銷售予其他客戶相同產品之情形較少，故其交易價格無法合理比較；另對其收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方式外，其餘與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相當。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u>\$295,730</u>	<u>\$285,393</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係屬單一廠商，無其他廠商可資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債權債務互抵方式，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次月結支付 60 至 90 天期票。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 20,712</u>	<u>\$ 16,18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 及 104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31,911	\$ 28,82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398</u>	<u>135</u>
		<u>\$ 32,309</u>	<u>\$ 28,95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212	\$ 5,396
退職後福利	373	324
	<u>\$ 6,585</u>	<u>\$ 5,7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係提供為長短期擔保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43,027	\$ 43,027
建築物	18,075	18,713
	<u>\$ 61,102</u>	<u>\$ 61,740</u>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791	32.17	\$ 121,949
歐 元	405	33.70	13,632
港 幣	8,274	4.11	33,966
人 民 幣	1,031	4.59	4,734
日 幣	7,678	0.29	2,238
			<u>\$ 176,519</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1	31.11	8,417
港 幣	7,565	4.19	31,675
			<u>\$ 40,092</u>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535		32.77	\$		82,994	
歐	元		253		35.68			9,027	
港	幣		4,102		4.21			17,148	
人	民		9,625		4.97			47,835	
								<u>157,004</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93		32.91			6,367	
港	幣		6,636		4.26			28,301	
								<u>34,668</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二)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二)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年 仟單位數/仟股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貨幣型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478	\$ 25,357	-	\$ 25,357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不單	易條件與一般情形及		應收(付)額	票據、帳款佔總應收(付)額之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信期	授信期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	\$ 294,689	83.64	月結90天	進貨價格屬單一廠商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90天至120天	\$ 31,911	100.00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	74,389	54.78	月結90天(債權債務互抵)	進貨價格屬單一廠商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90天	911	24.62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子公司	進	73,154	34.44	月結90天	進貨價格屬單一廠商無其他廠商可供比較	非關係人為月結30天至120天	34,977	100.00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本期末匯出累積 自台灣匯出金額 (註 1)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 自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註 1)	本期末 被投資公司 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註 2 及 3)	期末 投資 金額	截至 本期末 已匯回 投資收益	註
東莞市石排福隆艾華電子廠(註 4)	可變電阻及開關零件及買費	註 4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0,704 (641 仟美元)	\$ -	\$ 20,704 (641 仟美元)	註 4	註 4	註 4	\$ -	-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註 5)	可變電阻及開關零件及買費	\$ 37,418 (8,990 仟港幣)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7,418 (8,990 仟港幣)	-	37,418 (8,990 仟港幣)	\$ 9,008	100%	\$ 8,819	\$ 66,872	-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註 6)	可變電阻(包括變阻器及電位計)及其他開關製造及買費	12,418 (385 仟美元)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2,418 (385 仟美元)	-	12,418 (385 仟美元)	4,518	100%	4,518	53,828	-	
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註 7)	經營各種電子、電機零件之買賣	註 7	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7,237 (534 仟美元)	-	17,237 (534 仟美元)	註 7	註 7	註 7	註 7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87,777	\$535,570

註 1：係按 105 年底之匯率 HKD\$1=\$4.1622、USD\$1=\$32.279 計算。

註 2：係按 105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

註 3：係按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4：100 年間申請變更為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註 5：100 年間由本公司之孫公司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以港幣 8,990 仟元投資設立。

註 6：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00% 之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於大陸投資之公司。

註 7：東莞涌鈺貿易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100.00% 之子公司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於大陸投資之公司。業於 102 年 1 月清算，並匯回股本至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明細表		明細表六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六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到 期 日	利 率	金 額
庫存現金			\$ 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註）			95,687
定期存款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106/1/18	0.66%	2,900
日盛商銀－北桃園分行	106/1/18	0.60%	5,0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106/1/22	0.66%	2,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106/1/25	0.66%	4,9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106/1/25	0.66%	2,900
台灣銀行－東桃園分行	106/3/6	0.66%	4,900
日盛商銀－北桃園分行	106/3/1	0.85%	32,2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106/1/30	0.66%	4,000
日盛商銀－北桃園分行	106/1/19	0.60%	4,900
日盛商銀－北桃園分行	106/1/28	0.60%	4,800
臺灣銀行－東桃園分行	106/1/25	0.66%	4,900
小 計			74,300
合 計			\$ 170,017

註：包含 20,212 仟元、1,707 美元、396 仟歐元、375 仟港幣、3,234 仟日幣及 1,031 仟人民幣，分別按匯率 US\$ = \$32.2、EUR\$ = \$33.7、HK\$ = \$4.128、JPY\$ = \$0.2736、RMB\$ = \$4.592 換算。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單價為新台幣
元外，餘係仟元

金 融 商 品 名 稱	單 位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單 價 (註)	總 額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u>2,478,026</u>	<u>\$ 25,352</u>	10.231	<u>\$ 25,357</u>

註：市價係按該基金 105 年底之淨資產計算。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利	率	帳	面	價	值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	4,6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3,0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5,0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3,8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7,5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7,5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4,0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4,0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7,5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7,5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7,500		
日盛銀行－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75%		7,4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0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彰化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台灣銀行－東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35%		9,8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5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0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4,0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3,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92%		4,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92%		4,900		
中國信託－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92%		4,900		
兆豐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兆豐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兆豐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2,900		
兆豐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1%		1,500		
兆豐銀行－桃園分行		定期存款			0.85%		2,900		
合	計								<u>\$ 156,500</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 戶	\$ 3,051
B 客 戶	2,149
C 客 戶	620
其他(註)	<u>1,037</u>
小 計	6,857
減：備抵呆帳	<u> -</u>
淨 額	<u>\$ 6,85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客 戶	\$ 17,626
B 客 戶	7,112
C 客 戶	4,223
D 客 戶	3,545
E 客 戶	3,451
其他（註）	28,100
減：備抵呆帳	(659)
合 計	<u>\$ 63,39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關係人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 15,388	係為關係人代購材料款 及代墊款項等。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u>5,324</u>	
合 計	<u>\$ 20,712</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	變現價值
原	料	\$ 4,848		\$ 5,791	註
在	製	1,130		1,130	註
製	成	9,668		15,541	註
淨	額	\$ 15,646		\$ 22,462	

註：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包括原料 1,131 仟元、在製品 192 仟元及製成品 2,810 仟元。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		年度增加		年度減少		年底		市價或 單價(元)	股 總	淨 價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額	數	額	數	額	持 股 數	比 例 (%)				
ALPHA INTERNATIONAL (B.V.I.) CAPITAL LTD.	1,826,095	\$ 427,313	-	\$ -	-	\$ 10,256	1,826,095	100	235.58	\$ 430,188		無
										\$ 417,057		

註：係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0,385 仟元、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18,042 仟元，及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599 仟元。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甲 廠 商	\$ 1,175
乙 廠 商	1,340
丙 廠 商	1,161
丁 廠 商	1,081
戊 廠 商	726
己 廠 商	717
其他（註）	<u>5,848</u>
合 計	<u>\$ 12,04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u>\$ 31,911</u>		係營業活動產生之 應付帳款。
非關係人					
	甲 廠 商		\$ 839		
	乙 廠 商		581		
	丙 廠 商		494		
	丁 廠 商		359		
	戊 廠 商		357		
	辛 廠 商		353		
	己 廠 商		316		
	其他 (註)		<u>2,575</u>		
			<u>\$ 5,87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036
應付員工酬勞					4,334
應付董監事酬勞					2,000
應付勞務費					2,090
應付研究費					1,295
應付其他費用（註）					<u>2,390</u>
合	計				<u>\$ 20,14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銷貨收入					
	可變電阻	25,568		\$258,048	
	開關零件	6,746		90,209	
	編碼器及其他	4,163		79,721	
	出售材料收入	1,843		<u>1,246</u>	
	銷貨收入淨額			429,224	
勞務收入				<u>20,058</u>	
營業收入淨額				<u>\$449,282</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存料	\$ 5,698
加：本年度進料	54,125
在製品轉入	9,105
減：年底存料	(5,979)
代購材料轉出	(53,774)
出售材料	(962)
存貨報廢	(1,119)
轉列其他	(<u>374</u>)
直接原料耗用	6,720
直接人工	8,257
製造費用	<u>26,193</u>
製造成本	41,170
加：年初在製品	831
減：年底在製品	(1,322)
轉列原料	(9,105)
轉列其他	(<u>84</u>)
製造品成本	31,490
加：年初製成品	10,154
本年度進貨	298,216
其他科目轉入	(73)
減：年底製成品	(12,478)
存貨報廢	(<u>105</u>)
自製成品銷貨成本	327,204
出售原料成本	962
報廢損失	1,225
存貨回升利益	(<u>1,009</u>)
營業成本	<u>\$328,382</u>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間接人工	\$ 6,006
租金支出	3,500
修繕費	1,428
水電瓦斯費	2,984
折 舊	7,723
其他費用（註）	<u>4,552</u>
合 計	<u>\$ 26,193</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7,290	\$ 24,273	\$ 7,976	\$ 39,539
旅 費		1,386	1,451	217	3,054
折舊費用		363	1,590	3,158	5,111
各項攤提		26	1,154	378	1,558
勞 務 費		72	4,178	929	5,179
委託研究費		-	-	7,152	7,152
其他費用(註)		5,433	7,118	3,480	16,031
合 計		<u>\$ 14,570</u>	<u>\$ 39,764</u>	<u>\$ 23,290</u>	<u>\$ 77,624</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差 異		說 明
				金 額	%	
流動資產		830,340	788,488	41,852	5.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8,482	230,279	(11,797)	(5.12%)	
其他資產		39,000	53,942	(14,942)	(27.70%)	註一
資產總額		1,087,822	1,072,709	15,113	1.41%	
流動負債		115,214	107,496	7,718	7.18%	
非流動負債		79,991	84,274	(4,283)	(5.08%)	
負債總額		195,205	191,770	3,435	1.79%	
股本		360,970	360,970	-	-	
保留盈餘		536,998	510,345	26,653	5.22%	
其他權益		(5,351)	9,624	(14,975)	(155.60%)	註二
權益總額		892,617	880,939	11,678	1.3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一：主要係本期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註二：主要係因本期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說明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615,127	599,030	16,097	2.69%	
營業成本	(436,175)	(442,133)	5,958	(1.35%)	
營業毛利	178,952	156,897	22,055	14.06%	
營業費用	(122,557)	(129,282)	6,725	(5.20%)	
營業利益	56,395	27,615	28,780	104.22%	註一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258	24,223	(13,965)	(57.65%)	註二
稅前淨利	66,653	51,838	14,815	28.58%	
所得稅費用	(14,640)	(12,055)	(2,585)	21.44%	註三
本期淨利	52,013	39,783	12,230	30.74%	
其他綜合損益	(15,067)	6,506	(21,573)	(331.59%)	註四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946	46,289	(9,343)	(20.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註一：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且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註二：主要係因淨外幣兌換損益減少所致。					
註三：主要係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註四：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毛利率較及一〇四年度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銷售數量上升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請參照第1-4頁之「壹、致股東報告書」。

(四)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對財務績效無顯著影響。

(五)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流量比率	66.57%	49.44%	34.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8.60%	(註 1)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4.37%	1.48%	195.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係因本期稅前淨利增加及支付之所得稅減少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註 1：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報自 101 年度起編制，財務資料不滿五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08,005	\$70,764	\$83,130	\$395,639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應收票據減少及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主係購買固定資產所致。 (3)融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說明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 計畫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財務體質健全，無銀行借款，故無利息費用發生；短期閒置資金之運用，多以承作定期存款及貨幣型基金為主，一〇五年度利息收入金額為新台幣 3,813 仟元，一〇五年平均每月約當現金及定期存款金額為新台幣 623,761 仟元，利率每增（減）壹碼（年息 0.25%），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1,559 仟元，對損益之影響甚微。

2、最近年度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外銷以歐洲、美洲、亞洲各國為主，外銷產品多以美元報價為基準，承作定期存款以台幣、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為主，其中美元及人民幣走勢與公司匯兌損益息息相關，一〇五年度以美元計價銷貨收入金額為美金 9,394 仟元，平均每月美元與人民幣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 4,151 仟元與 8,867 仟元，因匯率差異產生之兌換利益金額為新台幣 5 仟元，對稅後每股盈餘影響甚微。

公司為降低匯率變動對營收及獲利之衝擊，所採取之具體措施如下：

- (1) 開立外幣存款帳戶，適時調整外幣部位，以避匯兌風險。
- (2) 隨時搜集匯率變動之相關訊息，與銀行間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匯率走勢。
- (3) 隨時注意匯率變動，並參考外銷報價之匯率成本，而適時採取避險措施，目前公司以遠期外匯為主要之避險措施。
- (4) 銷貨報價考慮匯差因素，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3、最近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採取穩健保守之投資政策，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據以作為從事上述交易之依據，並以提升公司營運績效及降低財務風險為目標。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研發計畫

NO	產 品	說 明
1	非接觸滑動式電位器	a. 跳脫傳統可變電阻之機構，耐用壽命大幅提升。
2	耐伸展薄膜感測元件開發	a. 耐伸展之新材料之開發。 b. 可運用於工業與操作人員監控應用。
3	壓力感測材料開發，提升壓力感測元件的電氣性能	a. 新材料之開發。 b. 提升感測元件之各項電氣性能。 c. 增加耐用壽命
4	光學導電材料開發	a. 應用於低溫印刷電子製程。目前仍在研發階段。 b. 環保導向，減少碳排放。
5	檢測設備自動化	a. 阻值/壓力檢測等自動化設備開發。 b. 提升效率與精準度。
6	可繞曲式壓力感測元件開發	a. 壓力感測元件的延伸，可運用在動作及力量控制。
7	複合式客製化元件開發	a. 依據客戶需求，共同開發客製化元件產品。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營業收入之 3%~5%。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艾華集團最大銷貨客戶無佔營業淨額 10%以上，並無銷貨集中之情事。另在進貨廠商方面，集團最大進貨廠商無佔進貨總金額 10%以上，且透過銷貨產品多元化及開發新進貨來源無虞，故無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及非訟事件：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1、備抵壞帳之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1) 本公司備抵壞帳產生的主要原因係按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帳齡分析、信用評等等因素，評估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本公司依應收款項之帳齡提列，其提列比率如下：

(2) 提列依據：依應收帳款帳齡提列，係以出貨日期為帳齡計算基礎，每月提列一次。

(3) 提列比率：

出貨金額 天數區間	提列比率	
	非關係人	關係人
1-30 天	0.5%	不提
31 - 60 天	0.5%	不提
61 - 90 天	1.0%	不提
91 - 120 天	5.0%	不提
121 - 360 天	10.0%	不提
360 天 以上	100.0%	不提

非屬營業範圍所發生之應收款項，不適用上述提列條件。

2、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原因：

(1) 提列依據及產生主要原因：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為合理表達其真正價值，期末應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應採個別存貨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指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於次年度並未實際發生，或雖已發生但金額與原提列數不符時，列入當年度銷貨成本加減項。

(2) 本公司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以實際成本入帳，每月成本結轉係按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則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比較時採逐項比較法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3)本公司另依據存貨性質、類別及庫齡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其提列比率如下：

庫齡期間	原料呆滯比率	製成品呆滯比率
1-3 個月	0%	0%
4-6 個月	10%	20%
7-9 個月	20%	60%
10-12 個月	30%	100%
1 年以上	50%	100%

3、金融資產備抵之評估依據、基礎及其產生主要原因：

(1)本公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後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之；當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2)本公司並未發生此情事，故無產生原因。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淨額、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等。
- 2、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3、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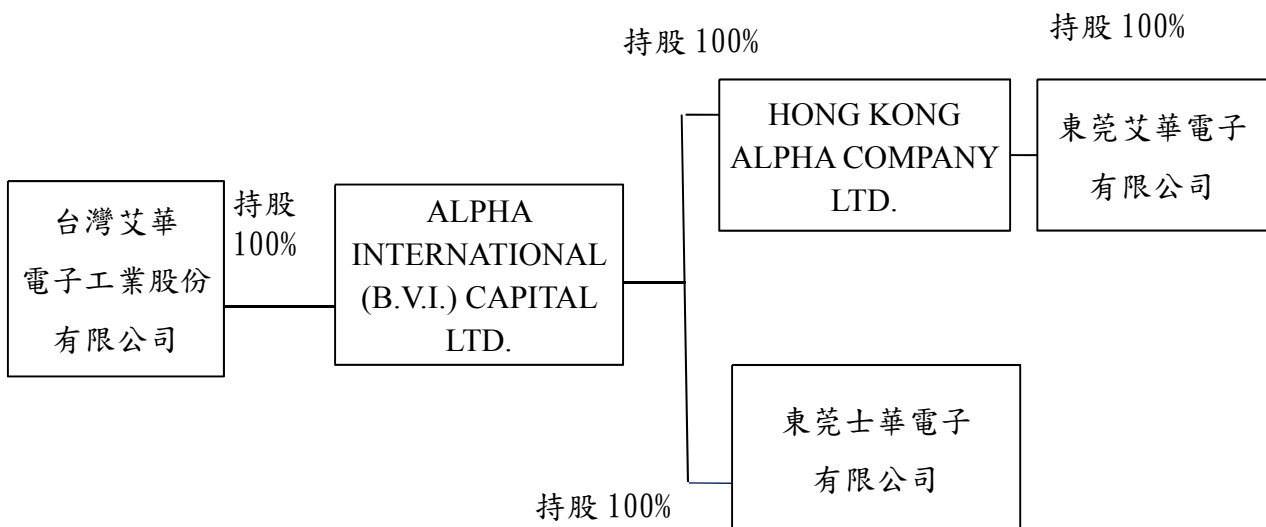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關係企業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幣別	金額	
ALPHA INTERNATIONAL (B. V. I.) CAPITAL LTD.	89.01.25	P0 BOX 3340 ,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826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買 賣，及其前項有關之原料及產 品進出口業務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89.08.21	香港九龍灣臨興街 32 號 美羅中心 1 期 20 樓 2012 室	HKD	5,000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 造、加工及買賣，及其前項有 關之原料及產品進出口業務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92.06.13	廣東省東莞市福隆第一工 業區	HKD	3,000	其他可變電阻器(包括電阻器 及電位器)及其他開關之生產 及銷售等業務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100.1.19	廣東省東莞市福隆第一工 業區	HKD	8,990	可變電阻及開關矽整流器製 造、加工及買賣。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

(1)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投資控股、可變電阻、開關矽整流器及各種電子、電機零件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2)各關係企業間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A、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透過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生產製造、加工及買賣可變電阻、開關矽整流器等電子產品。

B、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為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提供原料。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 比例
ALPHA INTERNATIONAL(B. V. I.) CAPITAL LTD.	董事長	簡文英	0	0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董事長	簡文英	0	0
	總經理/董事	黃子軒	0	0
	董事	吳瓊姬	0	0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簡文英	0	0
	總經理/董事	黃子軒	0	0
	董事	成書英	0	0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簡文英	0	0
	總經理/董事	黃子軒	0	0
	董事	吳瓊姬	0	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 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ALPHA INTERNATIONAL(B. V. I.)CAPITAL LTD	60,715	430,188	-	430,188	-	(1)	10,835	5.93
HONG KONG ALPHA COMPANY LTD.	20,095	356,458	23,680	332,778	160,906	(2,852)	6,645	-
東莞士華電子有限公司	12,418	66,410	12,583	53,827	50,126	5,616	4,518	-
東莞艾華電子有限公司	37,418	158,942	89,515	69,427	412,294	12,912	9,008	-

105年12月31日平均	105年度年平均
USD : TWD=1 : 32.2790	USD : TWD=1 : 32.3255
HKD : TWD=1 : 4.1622	HKD : TWD=1 : 4.1644
RMB : TWD=1 : 4.6448	RMB : TWD=1 : 4.8687
RMB : HKD=1 : 1.1159	RMB : HKD=1 : 1.1688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子軒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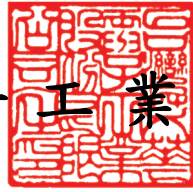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事項：無。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子軒





台灣艾華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ALPHA ELECTRONIC CO., LTD.